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600176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4
八、 董事会报告.....	14
九、 监事会报告.....	24
十、 重要事项	25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34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3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董事陈雷因公出差，委托董事长曹江林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何光昶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赵立华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三)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曹江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蔡慧敏

公司负责人曹江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慧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国玻纤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FIBERGLASS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FG
公司法定代表人	曹江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铮	李畅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电话	010-88028660	010-88028660
传真	010-88028955	010-88028955
电子信箱	cfgcl@cfgcl.com.cn	cfgcl@cfgcl.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fgcl.com.cn
电子信箱	cfgcl@cfgcl.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玻纤	600176	中国化建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4 月 1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名称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4 年 12 月 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19797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二次变更 (公司股东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1 月 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19797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三次变更 (公司股东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19797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四次变更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7 月 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19797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五次变更 (公司住所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6 年 6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19797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六次变更 (公司注册号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5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979773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第七次变更 (公司股东名称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未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979773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45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453-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 2 层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463,842,784.20
利润总额	507,958,6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961,89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493,21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62,952.34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934,309.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37,913.4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74,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206.16
所得税影响额	-2,127,51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54,646.14
合计	74,468,670.36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765,021,506.34	3,170,935,643.57	3,170,935,643.57	50.27%	4,008,368,540.67
利润总额	507,958,657.73	-300,005,514.32	-300,005,514.32	不适用	691,838,85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961,890.01	-153,153,464.34	-154,769,883.68	不适用	240,624,62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493,219.65	-226,309,859.44	-226,687,307.10	不适用	225,231,60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62,952.34	-126,622,041.82	-126,622,041.82	不适用	-456,898,932.05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08 年末
	2010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5,638,879,395.37	13,707,683,359.68	13,707,683,359.68	14.09%	12,797,398,529.3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1,422,324,002.24	1,221,668,674.24	1,217,984,305.63	16.42%	1,488,626,604.23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19	-0.3583	-0.3621	不适用	0.56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19	-0.3583	-0.3621	不适用	0.56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77	-0.5295	-0.5304	不适用	0.5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5%	-10.92%	-11.11%	不适用	17.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3%	-16.14%	-16.28%	不适用	16.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336	-0.2963	-0.2963	不适用	-1.069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279	2.8584	2.8498	16.42%	3.4830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88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15	154,502,208	0	0	无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4	85,631,040	0	0	质押 81,000,000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	15,698,086	未知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11,467,865	未知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7,529,159	未知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6,765,300	未知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5,010,231	未知	0	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3,899,885	未知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242,454	未知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2,284,803	未知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54,502,208		人民币普通股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631,04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5,698,0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67,865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29,1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7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5,010,2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	3,899,885		人民币普通股			

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242,4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4,80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有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有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 未知上述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宋志平
成立日期	1985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	2,699,513,131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一般性经营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及工程；进出口业务。 特许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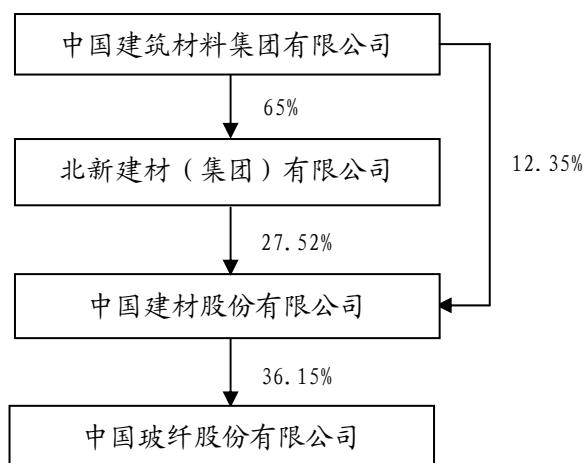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宋志平
成立日期	1981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	3,723,038,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振石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张毓强	1989年6月17日	复合材料、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新型建材、玻璃设备的制造、销售。	197,000,000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曹江林	董事长	男	45	2005年7月29日至今				4.26	是
张毓强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05年7月29日至今	12,211	12,211		4.26	是
蔡国斌	副董事长	男	44	2006年6月8日至今				4.26	是
陈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05年7月29日至今	8,520	8,520		4.26	是
周森林	董事	男	49	2005年7月29日至今	10,598	10,598		4.26	是

常张利	董事	男	41	2005年7月29日至今				4.26	是
何光昶	独立董事	男	75	2005年7月29日至今				7.14	否
赵立华	独立董事	男	68	2005年7月29日至今				7.14	否
钱逢胜	独立董事	男	46	2005年7月29日至今				7.14	否
崔丽君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05年7月29日至今				4.26	是
陈学安	监事	男	47	2006年6月8日至今				4.26	是
徐家康	监事	男	65	2005年7月29日至今	12,211	12,211		4.26	是
陶 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09年8月19日至今				14.4	是
蔡慧敏	财务负责人	女	63	2005年7月29日至今	1,200	1,200		14.4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曹江林，现任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北京市上市公司协会会长，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第四届理事会副会长。自2005年以来，曾任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张毓强，现任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中国玻璃纤维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副会长。自2005年以来，曾任中国玻纤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
- 蔡国斌，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自2005年以来，曾任中国玻纤监事、董事、副总经理，北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 陈雷，自2005年以来，任南京金榜集团董事局主席、总裁，南京金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 周森林，现任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自2005年以来，曾任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 常张利，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05年以来，曾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何光昶，现任湖北建行尊师重教联合会会长，兴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省财政金融贸易研究会副会长。自2005年以来，曾任湖北省九届人大常委，财经委副主任。
- 赵立华，现任湖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华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钱逢胜，管理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副教授。自2005年以来，曾任上海财经大学MPAcc中心主任。
- 崔丽君，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5年以来，曾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陈学安，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05年以来，曾任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北方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徐家康，自2005年以来，任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部长。
- 陶铮，现任中国玻纤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自2005年以来，曾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总经理、证券部经理、法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 蔡慧敏，自2005年以来，任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江林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03 至今	是
		总裁	2005-03 至今	
张毓强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89-06 至今	否
常张利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5-03 至今	是

		副总裁	2006-08 至今	
陈学安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5-03 至今	是
蔡国斌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9-08 至今	是
崔丽君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05-03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和效益奖金制度，报酬确定的依据是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工效挂钩的原则和办法确定报酬。独立董事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五(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10,134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009
销售人员	127
技术人员	1,700
财务人员	63
行政人员	557
其他管理人员	6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95
本科生	563
专科生	927
中技职高	2,614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完全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合理的原则。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均能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职务，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设有 3 名独立董事，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同时，公司密切关注环境保护，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以科技创新促进产品更新换代、产业升级，为促进环境保护贡献力量。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使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曹江林	否	8	8	5	0	0	否
张毓强	否	8	8	5	0	0	否
陈雷	否	8	8	5	0	0	否
周森林	否	8	7	5	1	0	否
常张利	否	8	7	5	1	0	否
蔡国斌	否	8	8	5	0	0	否
何光昶	是	8	8	5	0	0	否
赵立华	是	8	8	5	0	0	否
钱逢胜	是	8	7	5	1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了解公司运作情况，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独立地位，切实发挥各自专长，献计献策，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和前瞻性，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法律法规和上述工作制度的具体要求，勤勉尽职，积极、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专业委员会会议，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决策、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作出了积极的努力。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独立意见。在年报编制过程中，独立董事与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产、供、销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无从事相同产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同业竞争情况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经营系统，与控股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在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方面界定清楚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机构完整并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办公地点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财务完全独立，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的账户，独立依法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与内部控制有关的法规与监管要求，已经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有效运行。公司建立的主要内部控制包括：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业务操作流程、财务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信息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等，这些内控制度构成公司的管理体系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建立和健全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通过不断完善内控环境，建立和健全各业务流程和内控制度，确保公司各类目标的实现。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议事规则，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职能部门并建立了配套的业务流程与管理制度的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负责对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与评价，并提出改善建议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各机构开展经营管理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专项审计等，将审计发现情况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合理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性。同时，由内部审计部牵头，在公司各控股子公司配合下开展年度内控自评工作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查，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工作提出改善意见；董事会通过审计委员

	会定期听取公司内控评价，包括内、外部审计评价与内控自评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在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前提下，根据具体情况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管理规定》、《存货管理规定》、《内部稽核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等较为全面的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在实际业务中遵照内控制度执行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年度述职与考评制度，由董事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战略的制订和推动、年度业绩和管理工作等方面进行考核和评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高管人员薪酬考评方案》，对公司高管人员2010年考评及激励进行明确。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经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以加强对公司年报披露等重大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力度，明确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1月1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20日
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11月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2日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在全球经济逐渐复苏的背景下，复合材料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逐步回暖，玻璃纤维行业产销量恢复到较高水平。在不断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大力推动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条件下，玻纤企业经营环境得以改善，市场需求稳步增长，玻纤出口形势较 2009 年明显好转。

2010 年，公司积极抓住发展机遇，做强做优主业，紧紧围绕科技创新，着力做好紧抓市场、紧抓管理、紧抓发展和紧抓文化的“四个紧抓”，提升盈利能力，努力打造新竞争优势，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生产经营各项指标均有较大幅度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6,502.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27%；营业利润 46,384.2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20,596.19 万元。

2010 年公司顺利完成了五条生产线项目的建设工作，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九江”）年产 7 万吨无碱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巨石集团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成都”）年产 4 万吨无碱玻纤池窑拉丝技改项目、巨石集团年产 3.5 万吨节能环保池窑拉丝生产线、巨石九江年产 8 万吨无碱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巨石九江年产 2 万吨节能环保池窑拉丝生产线。

2、公司存在的主要优势和困难及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是我国玻纤行业的龙头企业，玻璃纤维的产量、销量、出口量、技术、营销网络、管理等多项指标长期保持国内第一和世界领先。

公司的优势主要体现在：

① 规模优势

在做强做优玻纤主业的战略思想的主导下，公司业务规模始终保持在全球同行企业前列。2010 年，公司紧抓大型池窑生产基地建设，年内共有 5 条生产线竣工点火，大型玻纤生产基地的建成，在提升规模效应的同时，也有效提高了技术水平、降低了制造成本，更为稳定产品质量、提高公司整体效率创造了条件。

② 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推进技术进步，自主拥有大型无碱池窑拉丝、中碱池窑拉丝和玻纤废料回用等方面的成套技术。公司由多位掌握世界领先玻纤技术的专家及人员组成了一支具备现代创新水平及能力的优秀技术团队，建有全面覆盖玻璃纤维浸润剂、产品及复合材料研发测试的高压管道实验线、LFT 实验室等研发机构，并拥有国内最大、设备最先进的玻纤研发实验基地。

公司拥有的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E6 玻纤配方，较之传统的 E 玻纤，其强度、弹性模量、耐腐蚀性等性能大幅提升，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废气和粉尘）排放量显著降低，满足高性能复合材料的使用要求。E6 高性能玻纤已获各大国际权威机构的认证，并成功进入大功率风力叶片制造、耐腐蚀性管道、高压绝缘、高压管道等高端领域。公司目前还在继续试验具有更高性能的玻纤配方。

③ 环保优势

公司秉承发展循环经济的理念，依靠技术创新，通过对玻纤制造工艺的技术改造，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排放。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中水回用系统，其中的混凝气浮污水处理系统，日处理污水 4500 吨，实现了污水零排放。

同时，公司已实现了自主研发的废丝再利用生产技术和纯氧燃烧技术在国内生产基地的全面应用，有效降低了单位能耗，减少了碳排放量，公司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和吨纱综合能耗均大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010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被国家工信部、财政部、科技部联合确定为第一批“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试点）企业”。

④ 营销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 13 家生产和销售型海外子公司，已建立起布局合理的全球销售网络，同世界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中有不少世界 500 强企业及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通过举办玻纤年会、发展国际研讨会，促进了公司与海外公司之间、各海外公司之间的互动，会议已成为同国内外新老客户沟通和交流的有力平台，有效的扩大了公司在世界范围内的影响，使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业务关系更加紧密。

⑤ 地理及资源优势

公司桐乡生产基地毗邻上海港，利于玻璃纤维成品出口及部分设备与原料进口的运输；同时，由于公司主要原料产地在浙江本省，也具有一定成本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基地所在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玻纤产品市场容量最大的地区，占全国玻纤市场总量的 40%。

公司需进一步加强以下工作：

- ① 不断完善产品结构；
- ② 不断加强客户维护和客户管理；
- ③ 不断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

3、技术创新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技创新奖励机制、开展重大技术创新项目和一般创新项目，提高全公司对科技创新工作的积极性。通过开展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2010 年公司技术创新工作成绩斐然，主要有：

(1) 实现玻璃纤维纯氧燃烧池窑技术在国内生产线的全面应用，大幅降低了单位产能耗。

(2) 在高性能 E6 玻璃纤维的基础上，成功研发了性能更加优异的 ViPro 玻璃纤维，其拉伸强度、拉伸模量、剪切强度、压缩强度、耐腐蚀、耐高温等性能比 E6 玻纤又得到新的提升。ViPro 玻纤产品的优势主要体现在：一、产品性能好，耐腐蚀性强；二、生产成本低，在市场上更具核心竞争优势；三、去除了氟的使用，凸显环保优势；四、应用领域更加广泛。

(3) 成功开发多种增强热固性树脂用合股纱系列产品、增强热固性树脂直接纱系列产品，其中全新一代高通用性直接纱产品 386T，于 2010 年 10 月在新加坡荣获 JEC 亚洲创新奖。

(4) 公司对增强热塑性塑料用纱、短切毡产品系列化、BMC 等产品的开发取得新突破，荣获多项国内国际科研奖项。

4、节能减排情况

在应对全球金融危机中，公司通过节能示范岗评创活动，实施“节能降耗”项目 505 个，有效降低了公司生产成本。2010 年，公司节约标煤共计 10,585 吨，减排 COD 共计 200.6 吨，均完成年初既定目标的 200% 以上。公司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和吨纱综合能耗均大幅低于行业平均能耗水平。

5、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玻纤及制品	4,418,283,700.24	3,106,434,238.90	29.69%	45.39%	19.22%	增加 15.43 个百分点
其他	245,678,458.25	133,657,341.91	45.60%	540.33%	635.00%	减少 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273,620,869.12	62.85%
国外	2,390,341,289.37	42.18%

(3) 报告期前五名销售商及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950,538,622.40	占销售总额比重	19.95%
---------------	----------------	---------	--------

6、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和主要财务数据

(1) 报告期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率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160,691.22	10.28%	189,642.13	13.83%	-3.55%
应收账款	110,967.39	7.10%	117,119.02	8.54%	-1.44%
存货	112,945.96	7.22%	91,078.42	6.64%	0.58%
固定资产	1,054,963.51	67.46%	781,439.48	57.01%	10.45%
在建工程	4,972.81	0.32%	83,964.71	6.13%	-5.81%
短期借款	476,457.73	30.47%	377,868.51	27.57%	2.90%
应付账款	176,411.69	11.28%	38,349.17	2.80%	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743.32	14.75%	176,310.43	12.86%	1.92%
长期借款	334,418.53	21.38%	431,515.02	31.48%	-10.10%
资产总计	1,563,887.94		1,370,768.34		

A. 本期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比重下降, 原因为公司本期支付收购巨石成都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余款, 以及本期偿还较多的借款本金和利息所致;

B. 本期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下降, 原因为公司本期改变结算政策, 加快资金回笼所致;

C. 本期存货占资产总额比重上升, 原因为本期公司子公司新增四条生产线及一条技改生产线投产, 公司产能增加, 同时公司加大原材料储备所致;

D. 本期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上升, 原因为本期巨石攀登、浙江倍特纳入合并范围, 以及以前年度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E. 本期在建工程占资产总额比重下降, 原因为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F. 本期短期借款占资产总额比重上升, 原因为本期公司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G. 本期应付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上升, 原因为公司按合同约定未支付购进设备款所致;

H.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资产总额比重上升, 原因为公司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I. 本期长期借款占资产总额比重下降, 原因为公司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2)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长率
营业收入	476,502.15	317,093.56	50.27%
营业利润	46,384.28	-39,918.28	不适用
销售费用	12,131.71	8,133.60	49.16%
管理费用	42,489.23	31,468.78	35.02%
资产减值损失	2,375.35	2,584.50	-8.09%

投资收益	5,267.67	2,723.49	93.42%
营业外收入	5,376.60	10,443.23	-48.52%
营业外支出	965.01	525.49	83.64%
所得税	6,505.87	-3,370.59	不适用

- A.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玻纤产品销量增加及售价提高，致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B.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玻纤产品销量增加及售价提高，致使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 C.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销量增加引起运输、包装等费用增加所致；
- D.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增加提取技术开发费及员工薪酬调整所致；
- E.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期末应收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F.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处置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 G.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H.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 I. 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7、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783,662,952.34元，上年同期为-126,622,041.82元，主要系本期玻纤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且货款回收及时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822,880,582.36元，上年同期为-1,346,493,028.92元，主要系本年资本性支出比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450,307,004.71元，上年同期为2,091,391,843.13元，主要系本年偿还借款比去年增加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在设备利用、订单获取、产品的销售或积压、主要技术人员变动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9、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620.81 万美元，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51%。该公司主营玻璃纤维、复合材料产品的制造与销售，资产总额 1,506,232.74 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47,839.52 万元。

(2)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97.22%。该公司主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一般分销和投资兴办实业，资产总额 24,480.48 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127.90 万元。

10、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玻纤行业现状及发展形势展望

玻璃纤维作为一种新型材料，具有耐高温、抗腐蚀、强度高、比重轻、吸湿低、延伸小、电绝缘及性价比高等诸多优越特性。目前，在全球复合材料工业领域，玻璃纤维使用量占增强材料总用量的 98.80%。

(1) 金融危机过后，行业复苏迹象日益明显

金融危机后，各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复苏迹象日益明显，国内经济恢复和回升速度很快。在此大形势下，玻纤行业需求增长强劲，市场普遍预期玻纤行业将进入新一轮的快速增长周期。

(2) 高端应用领域成为带动玻纤行业的新增长极

作为钢材、木材等传统材料的替代品，玻璃纤维不仅在建筑、公路、工业设备等传统领域需求量巨大，在特种管道、轨道交通、风力发电、造船等高端领域的应用也在不断扩展。高端应用领域无疑将成为未来带动整个玻纤行业发展的新增长极。

管道方面，受国家政策影响，水利工程、海水淡化工程、城市给排水管网建设将是未来的投资重点，以玻璃纤维为基材的玻璃钢复合材料因拥有较传统材料更强的抗高压、抗腐蚀性，将得到广泛的应用。

轨道交通建设特别是高铁建设为玻璃纤维复合材料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当前我国正处在轨道交通建设的繁荣时期。计划到 2012 年，中国将建成总里程超过 1.3 万公里的高速铁路客运专线；2011-2015 年计划投资超过 1 万亿元用于新建城市轨道交通。采用玻纤增强复合材料制造的枕木以及用玻璃钢制造的客车车门、座椅、墙板由于具有耐磨、耐腐蚀、轻质高强等优点，已在高速轨道交通领域得到了更多更新的应用。

玻璃纤维是风电叶片的重要原材料之一，风力发电的迅速发展，将给玻纤行业带来新的市场空间。随着一系列政策的促进，国内风电产业开发出现了持续快速升温态势。中国风力发电报告预计，未来 20-25 年内，世界风能市场将每年递增 25%。

(3) 行业仍将保持较高集中度

包括公司在内的国内最大的三家玻纤企业总规模目前已超过全国池窑玻纤总产能的 70%。除国内三大家外，国外玻纤的生产基本集中在 OCV、PPG、JM 公司三大家。上述国内三大家与国外三大家玻纤企业约占全球玻纤总产能的 74%左右。未来行业仍将保持较高的集中度。

(4) 低碳环保将成为玻纤行业发展的主导思想

在低碳经济时代，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是工业生产型企业的重点工作。在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下，代铂炉、坩埚拉丝等落后产能正被逐渐淘汰，以大中型池窑的电助熔和纯氧燃烧技术为代表的节能技术能使池窑熔化率提高一倍，将成为未来的发展主流。关于企业节能减排效果的行业评价体系将很快出台，对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排放的监管和限制也会日趋严格。

2、公司的机遇、挑战和发展战略规划

(1) 存在的机遇

随着全球经济逐渐摆脱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国际经济形势企稳向好。公司作为国内玻纤行业的龙头企业，将紧紧抓住玻纤行业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的良好契机，充分发挥自身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营销优势、环保优势，积极抢占市场，扩大企业影响，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在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新材料产业是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以玻璃纤维为基材的复合材料作为传统材料的替代品，已经成为未来低碳经济的重要材料，将获得崭新的发展机遇。

(2) 面临的挑战

- ①调整产品结构与不断降低成本带来的挑战；
- ②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带来人才储备的挑战。

(3)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将继续紧紧围绕总体发展战略的实施和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调整业务结构，大力发展玻纤主业，在增加玻纤产量的同时延长玻纤产品产业链，吸收、引进并开发玻纤制品的最新技术。

(4) 2011 年经营计划

①不断完善产品结构，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比重和新配方产品的推广速度，千方百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②继续加快国际化进程，健全全球营销网络，加快海外建厂和海外销售公司布点的步伐；

③继续推进技术创新和增收节支降耗，通过精细化管理、工艺改进等手段做好增收节支降耗工作；

④继续提高风险管理意识，加强在产品质量、设备运行、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的风险管理意识；

⑤继续做好培训和引进人才工作，实现人才强企；

⑥继续抓好安全生产教育工作，提高应对安全事故的处理能力；

⑦继续加强节能减排工作，努力承担社会责任，全力做好环保工作，保证“三废”处理继续达到国家处理、排放标准。

3、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积极筹措资金，保持、促进与银行的合作。

4、经营中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1) 汇率风险

公司玻纤产品出口比例较大，人民币汇率的浮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业务的收入。

对策和措施：公司将在提高技术水平的同时，对工艺和原料配方进行调整，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公司还将通过部分国外原料与设备的采购，部分抵消人民币汇率浮动对公司出口产品带来的影响。同时，公司一方面扩大产品的内销，抢占从国外厂商进口的产品及高端产品在国内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利用公司品牌优势和营销优势，提高产品在国际市场的议价能力，加快“走出去”建设生产线的步伐。

(2) 贸易保护政策风险

截至目前，欧盟、土耳其、印度3个国家和地区对出口自中国的玻纤产品发起的反倾销调查已作出反倾销终裁，在国内玻纤厂商和当地客户的共同努力下，中国玻纤厂商取得了相对有利的终裁结果。但公司预计，国内企业遭遇境外贸易保护主义的威胁仍然存在。

对策和措施：公司将认真总结此次应对反倾销调查的经验教训，努力提高参与国际合作的能力，提升应对国际贸易纠纷的能力，健全国际市场价格跟踪反馈机制；加强与海外客户的沟通联系，根据实际需要，不断调整市场策略，优化市场结构；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统一部署，在强化对国内市场开发的同时，加快“走出去”的步伐。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九江年产 15 万吨 (7+8) 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	7 万吨池窑总投资 98,125.96 万元; 8 万吨池窑总投资 99,175.38 万元	7 万吨和 8 万吨池窑已分别于 2010 年 2 月和 7 月投产
桐乡年产 3.5 万吨环保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	总投资 7,351.18 万美元	2010 年 5 月投产
九江年产 2 万吨环保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	总投资 24,246.40 万元	2010 年 7 月投产

(四)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公司根据财政部文件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说明如下：

1、子公司应承担超额亏损调整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的第 6 条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公司据此对 200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如下：调增 2009 年合并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 2,067,949.27 元，调增 200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684,368.61 元，调增 200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419.34 元。

2、其他综合收益列报调整

2009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收购了三级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43% 的股权，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成为巨石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支付的收购价款大于应享有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冲减了资本公积，并在利润表中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列报。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规定：其他综合收益主要包括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内容，公司本期据此对 2009 年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如下：调增 2009 年合并报表其他综合收益 230,987,887.68 元，调增 200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803,822.72 元。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及《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通知要求，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进行追溯调整。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符合会计政策变更的基本要求。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10年3月2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0年4月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10年6月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10年7月1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10年8月1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10年9月2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10年10月2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两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1)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

(2) 201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43%股权，收购工作已经完成。

(3) 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将待取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文后开始实施。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两次审议。

(1)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2010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协商，根据公司的情况和需要，制订了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并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同时督促其按期提交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所业务人员业务素质良好，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遵循执业准则，能够较好的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估并核准了公司年度薪酬方案，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审查了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经评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符合薪酬体系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按公司规定进行支付。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经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以加强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公司将严格执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对内部控制做出自我评价，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结果一致。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经自查，不存在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6,334,880.6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97,980,055.42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27,392,000.00股，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53,696,990.29元。

公司近几年来产能提升迅速，新建项目所需资金全部依靠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一直为负数。

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度公司经营亏损，且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拟定2010年度分配预案为：2010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预案须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0	301,264,616.71	0
2008	0	240,624,620.99	0
2009	0	-153,153,464.34	0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次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同时进一步制订完善了内部有关规章制度, 各项决策程序合法, 董事和经理层人员勤勉尽责, 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仔细认真的检查, 认为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未违反财务会计制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 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都已履行了相关程序。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收购资产行为审批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合理、决策有效, 没有发现内幕交易, 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并有利于公司资源整合, 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建立在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 价格公允, 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中,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八) 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进行盈利预测或披露经营计划。

(九)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并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获悉，欧洲玻璃纤维生产商协会于 2009 年 11 月向欧盟委员会递交了对来自中国的玻璃纤维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的申诉书，该申诉书涉及的企业包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3 日获悉，印度两家主要玻璃纤维生产企业于 2010 年 1 月向印度商务部提起申诉，对来自中国的玻璃纤维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该申诉涉及的企业包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获悉，土耳其外贸部于 2010 年 1 月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玻璃纤维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本次反倾销调查涉及的企业包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

(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2010 年 1 月分别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09-032、2010-001、2010-004)

公司获悉以上情况后，立即启动了反倾销应对工作，成立了应对反倾销小组并聘请专业律师机构办理此次反倾销法律事务。

2011 年 1 月，公司获悉土耳其、印度两国已宣布对来自于中国的玻璃纤维产品发起的反倾销调查案件的终裁结果如下：

经调查，土耳其政府认定从中国进口的玻璃纤维产品存有倾销事实并因此对其国内产业造成损害，裁定自终裁结果宣布之日起，对包括巨石集团在内的部分中国玻璃纤维出口企业出口到土耳其的相关涉案产品征收 23.75% 的反倾销税。此税率为终裁税率，正式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较初裁结果征收 38% 的临时反倾销税率大幅下调。

经调查，印度调查当局认定从中国进口的玻璃纤维产品存有倾销事实并因此对其国内产业造成损害，裁定自终裁结果宣布之日起，对中国玻璃纤维出口企业出口到印度的相关涉案产品征收反倾销税；其中，向巨石集团生产并出口到印度的相关涉案产品征收的反倾销税的税率为 18.67%。此税率为终裁税率，正式到期日为 2016 年 1 月 6 日。

(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对上述土耳其、印度反倾销终裁情况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1-001)

2011 年 3 月，公司获悉欧盟委员会就欧盟对来自于中国的玻璃纤维产品发起的反倾销调查案件的终裁结果。经调查，欧盟委员会认定来自中国的有关玻璃纤维产品存有倾销事实并因此对其境内同行业造成损害，将向巨石集团等中国玻纤企业的相关涉案产品征收税率为 13.8% 的反倾销税。此税率为终裁税率，正式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较初裁结果征收 43.6% 的临时反倾销税率大幅下调。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关联关系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珍成国际有限公司、索瑞斯特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	/	293,748.98	是,参考评估值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否	否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股东
P-D Glasseiden GmbH Oschatz 公司、P-D Interglas Technologies AG 公司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50%股权	2010年6月	1,268 万美元	否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是	是	/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P-D Refractories Lito GmbH 公司、P-D Industries GmbH 公司	浙江倍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93%股权	2010年6月	521 万美元	是,参考评估值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是	是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股东

截至目前,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巨石集团49%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已取得较大进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获得了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关于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问题的批复》和商务部下发的《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批复》,原则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尚须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正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力争尽快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方案中对巨石集团 2010-2012 年度的净利润数分别进行了预测，巨石集团 2010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已达到预测数。

2、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深圳市健宁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30%股权	2010.12.31	4610.4 万元	637,818.86	43,655,673.73	否	市场定价	是	是	9.58%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0年发生额		2009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市场价	135,592,205.72	3.07%	100,495,642.80	3.27%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市场价	21,824,732.02	0.49%	16,059,197.41	0.52%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价	2,642.64	7.03%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手册办理费	市场价	4,430.00	5.48%		
		销售商品运输费	市场价	78,433,826.23	64.65%		
		采购材料物资及工程设备运费	市场价	102,867,589.58	9.17%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电力\材料	市场价	9,297,782.72	0.20%	8,529,568.50	0.28%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价	4,147,566.33	0.37%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材料\电力\污水处理	市场价	143,759,319.32	3.02%	19,858,200.09	0.65%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	市场价	4,825,687.91	0.43%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库存商品	市场价	182,055.11	0.52%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水电\加工费、租金	市场价	33,839,307.50	33.48%	3,866,642.38	4.13%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铂铑合金\漏板加工费	市场价	86,899,849.26	4.50%	95,648,169.88	28.71%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价			125,287.15	0.13%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227,110,522.94	20.24%	190,955,929.60	18.08%
桐乡巨振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14,986,427.18	6.09%	15,552,833.40	1.47%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市场价	22,800,764.64	0.49%	12,686,361.66	0.41%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0,243,370.63 元。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其定价是公司关联方以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产品的实际销售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独立董事就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同意公司进行上述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上述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购买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11.50% 股权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38,336.29	68,941.12	68,941.09	发行股份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公司副董事长担任交易对方的董事长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购买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11% 股权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36,669.49	65,943.68	65,943.65	发行股份
		收购股权	收购浙江倍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3% 股权	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结果作为参考	1,259.6797	1,261.2600	185 万美元	货币资金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情况。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009-6-24	2009-6-24	2017-9-22	连带责任	否	否	无	是	是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1,744,800,000	2004-6-25	2004-6-25	2015-12-22	连带责任	否	否	无	是	是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318,000,000	2009-12-14	2009-12-14	2012-1-5	连带责任	否	否	无	是	是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153,628,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401,209,734.17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1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485,09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886,304,734.1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02.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739,5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1,435,642,733.0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175,142,733.05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巨石集团 49%股权所作承诺	若巨石集团在 2010-2012 年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利润数未能达到《资产评估报告书》所预计的当年利润值（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 36,335 万元、53,928 万元和 77,086 万元），则中国建材、振石集团将按上述预计利润数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按其对巨石集团的原持股比例计算股份补偿数对中国玻纤进行补偿	待中国证监会批复实施后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建材自愿将持有的 154,502,208 股中国玻纤股份的解除限售条件日期延至 2010 年 8 月 17 日，在此之前将不在二级市场减持 振石集团自愿将持有的 85,631,040 股中国玻纤股份的解除限售条件日期延至 2010 年 8 月 17 日，在此之前将不在二级市场减持	履行完毕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本年度公司资产或项目不存在盈利预测。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玻纤关于印度对中国玻璃纤维产品反倾销立案调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 2009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2010 年 1 月 27 日	www.sse.com.cn

	证券报》《证券日报》		
中国玻纤关于土耳其对中国玻璃纤维产品反倾销立案调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2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15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2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万吨玻璃纤维环保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股权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6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1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收购资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3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3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2010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7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半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股权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9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欧盟对中国有关玻璃纤维产品反倾销调查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1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中国证券报》《上海	2010年11月2日	www.sse.com.cn

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报》《证券日报》		
中国玻纤关于意向收购 GIBSON 玻璃纤维有限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玻璃纤维产品提价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中国玻纤关于欧盟对中国有关玻璃纤维产品反倾销调查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附后）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公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字）：曹江林

2011年3月16日

审计报告

天职京 SJ[2011]777 号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玻纤”）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国玻纤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玻纤财务报表已经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玻纤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兆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6,912,178.08	1,896,421,270.78	244,389,137.64	207,630,755.84	五、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5,368,763.27	256,955,377.87			五、2	
应收账款	1,109,673,906.00	1,171,190,198.68			五、3	
预付款项	174,934,832.07	281,840,276.82			五、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104,067.85	48,543,255.02	664,874,960.56	395,815,346.15	五、5	十、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9,459,629.73	910,784,246.51			五、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98,453,377.00	4,565,734,625.68	909,264,098.20	603,446,101.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22,322,382.44	22,560,000.00		-	五、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5,222,218.02	174,237,930.24	950,888,554.93	952,376,279.72	五、8	十、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549,635,073.04	7,814,394,751.98	1,871,218.48	2,129,084.01	五、9	
在建工程	49,728,071.24	839,647,136.25		-	五、1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物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42,309,676.84	212,111,574.77		-	五、11	
开发支出		-		-		
商誉	11,782,175.81	16,678,380.56	5,939,862.94	6,309,810.58	五、12	
长期待摊费用	12,038,272.50	6,507,774.24	7,359,945.97	7,359,945.97	五、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88,148.48	55,811,185.96			五、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40,426,018.37	9,141,948,734.00	966,059,582.32	968,175,120.28		
资产总计	15,638,879,395.37	13,707,683,359.68	1,875,323,680.52	1,571,621,222.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64,577,303.49	3,778,685,088.65	580,000,000.00	610,000,000.00	五、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84,956,517.75	25,338,848.24		-	五、18	
应付账款	1,764,116,893.37	383,491,749.77		-	五、19	
预收款项	124,029,353.36	174,879,984.53		-	五、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90,310,617.76	83,807,268.94	84,479.16	84,709.16	五、21	
应交税费	-1,733,404.24	29,167,177.75	29,156.96	15,321.28	五、22	
应付利息	13,772,003.80	12,834,009.32		-	五、23	
应付股利		30,424,947.28		-	五、24	
其他应付款	73,679,493.03	486,398,468.81	62,173.42	38,440.25	五、2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2,363,771.19	1,253,809,902.47		-	五、26	
其他流动负债	515,069,444.40	509,294,444.47		-	五、27	
流动负债合计	9,221,141,993.91	6,768,131,890.23	580,175,809.54	610,138,470.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44,185,284.24	4,315,150,188.32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五、28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643.23	-		-	五、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412,716.54	31,489,730.27		-	五、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6,835,644.01	4,346,639,918.59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2,597,977,637.92	11,114,771,808.82	1,580,175,809.54	1,210,138,47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五、30	
资本公积	65,755,987.39	70,949,173.93	53,696,990.29	53,696,990.29	五、31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27,839,814.16	127,839,814.16	12,038,936.11	12,038,936.11	五、3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08,246,822.07	602,284,932.06	-197,980,055.42	-131,645,174.82	五、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10,621.38	-6,797,245.9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2,324,002.24	1,221,668,674.24	295,147,870.98	361,482,751.58		
少数股东权益	1,618,577,755.21	1,371,242,876.6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0,901,757.45	2,592,911,550.86	295,147,870.98	361,482,751.5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38,879,395.37	13,707,683,359.68	1,875,323,680.52	1,571,621,222.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765,021,506.34	3,170,935,643.57	-	-		
其中：营业收入	4,765,021,506.34	3,170,935,643.57			五、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53,855,456.32	3,609,236,406.67	64,847,526.79	54,881,111.77		
其中：营业成本	3,285,416,515.12	2,705,716,024.58		-	五、3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004,033.47	7,889,640.49		-	五、35	
销售费用	121,317,073.51	81,335,991.99		-	五、36	
管理费用	424,892,331.41	314,687,806.46	13,330,671.91	8,851,955.57	五、37	
财务费用	481,472,052.21	473,761,927.15	41,955,904.78	47,545,336.08	五、38	
资产减值损失	23,753,450.60	25,845,016.00	9,560,950.10	-1,516,179.88	五、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83,032.87		11,883,032.87	五、40	
投资收益	52,676,734.18	27,234,888.24	-1,487,724.79	37,353,060.26	五、41	十、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6,815.04	-12,985,444.80		-2,868,039.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3,842,784.20	-399,182,841.99	-66,335,251.58	-5,645,018.64		
加：营业外收入	53,765,981.16	104,432,274.16	30,387.00	2,150,985.03	五、42	
减：营业外支出	9,650,107.63	5,254,946.49	30,016.02	-	五、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61,361.72	2,105,036.24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958,657.73	-300,005,514.32	-66,334,880.60	-3,494,033.61		
减：所得税费用	65,058,658.30	-33,705,907.73		3,682,360.36	五、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899,999.43	-266,299,606.59	-66,334,880.60	-7,176,39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961,890.01	-153,153,464.34	-66,334,880.60	-7,176,393.97		
少数股东损益	236,938,109.42	-113,146,142.25		-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19	-0.3583			五、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19	-0.3583			五、45	
七、其他综合收益	-1,669,649.20	7,642,304.93	-	-	五、46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1,230,350.23	-258,657,301.66	-66,334,880.60	-7,176,39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848,514.54	-151,222,056.56	-66,334,880.60	-7,176,393.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381,835.69	-107,435,245.10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4,034,852.48	2,345,433,265.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93,385.53	67,353,28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76,681.65	278,017,543.53	29,751,754.23	1,063,278,354.28	五、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604,919.66	2,690,804,098.36	29,751,754.23	1,063,278,35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6,648,735.49	2,011,581,842.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110,682.28	294,842,316.78	2,783,496.43	2,100,23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439,798.30	159,801,714.14	67,060.90	140,47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742,751.25	351,200,266.47	289,127,253.10	1,043,256,669.18	五、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4,941,967.32	2,817,426,140.18	291,977,810.43	1,045,497,38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62,952.34	-126,622,041.82	-262,226,056.20	17,780,97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1,298,121.23		111,298,121.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19,248.52		2,150,98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52,902.11	10,738,746.81	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121,728.6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74,630.71	125,956,116.56	18,000.00	113,449,10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714,689.07	1,321,692,805.15	21,690.00	692,24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914,794.10	150,756,340.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725,729.9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355,213.07	1,472,449,145.48	21,690.00	692,24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80,582.36	-1,346,493,028.92	-3,690.00	112,756,85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35,305.00	28,051,7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35,305.00	28,051,7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10,237,162.59	7,533,387,092.68	1,340,000,000.00	9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3,372,467.59	7,561,438,827.68	1,340,000,000.00	9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41,143,726.90	4,915,798,926.12	970,000,000.00	1,0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471,045.40	553,451,458.43	71,011,872.00	77,442,722.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424,947.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064,700.00	796,600.00		79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3,679,472.30	5,470,046,984.55	1,041,011,872.00	1,148,239,32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07,004.71	2,091,391,843.13	298,988,128.00	-198,239,32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049,157.97	-445,922.0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573,792.70	617,830,850.30	36,758,381.80	-67,701,49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896,421,270.78	1,278,590,420.48	207,630,755.84	275,332,25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5,847,478.08	1,896,421,270.78	244,389,137.64	207,630,755.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70,949,173.93	-	-	127,839,814.16	-	602,284,932.06	-6,797,245.91	1,371,242,876.62	2,592,911,55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427,392,000.00	70,949,173.93	-	-	127,839,814.16	-	602,284,932.06	-6,797,245.91	1,371,242,876.62	2,592,911,55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193,186.54	-	-	-	-	205,961,890.01	-113,375.47	247,334,878.59	447,990,206.59
（一）净利润	-	-	-	-	-	-	205,961,890.01	-	236,938,109.42	442,899,999.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13,375.47	-1,556,273.73	-1,669,649.2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05,961,890.01	-113,375.47	235,381,835.69	441,230,350.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7,713,882.82	7,713,882.8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7,713,882.82	7,713,882.82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37,211.44	-137,211.4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137,211.44	-137,211.44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5,193,186.54	-	-	-	-	-	-	4,376,371.52	-816,815.02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65,755,987.39	-	-	127,839,814.16	-	808,246,822.07	-6,910,621.38	1,618,577,755.21	3,040,901,757.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188,752,996.64	-	-	127,839,814.16	-	753,370,447.13	-8,728,653.69	1,868,086,416.24	3,356,713,02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2,067,949.27	-	-2,067,949.27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7,392,000.00	188,752,996.64	-	-	127,839,814.16	-	755,438,396.40	-8,728,653.69	1,866,018,466.97	3,356,713,020.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7,803,822.71	-	-	-	-	-153,153,464.34	1,931,407.78	-494,775,590.35	-763,801,469.62
（一）净利润	-	-	-	-	-	-	-153,153,464.34	-	-113,146,142.25	-266,299,606.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931,407.78	5,710,897.15	7,642,304.9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53,153,464.34	1,931,407.78	-107,435,245.10	-258,657,301.6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43,731,333.00	-243,731,333.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43,731,333.00	-243,731,333.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30,424,947.28	-30,424,947.2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0,424,947.28	-30,424,947.28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117,803,822.71	-	-	-	-	-	-	-113,184,064.97	-230,987,887.68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70,949,173.93	-	-	127,839,814.16	-	602,284,932.06	-6,797,245.91	1,371,242,876.62	2,592,911,550.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31,645,174.82	-	361,482,75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31,645,174.82	-	361,482,751.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6,334,880.60	-	-66,334,880.60
（一）净利润	-	-	-	-	-	-	-66,334,880.60	-	-66,334,880.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6,334,880.60	-	-66,334,880.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97,980,055.42	-	295,147,87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24,468,780.85	-	368,659,14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24,468,780.85	-	368,659,14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7,176,393.97	-	-7,176,393.97
（一）净利润	-	-	-	-	-	-	-7,176,393.97	-	-7,176,393.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176,393.97	-	-7,176,393.9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7,392,000.00	53,696,990.29	-	-	12,038,936.11	-	-131,645,174.82	-	361,482,751.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8 年 8 月 31 日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国经贸企改(1998)544 号”文批复,由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浙江桐乡振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永联集团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等四家公司采用募集方式,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亿贰仟柒佰叁拾玖万贰仟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下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第 110000009797733 号。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股本为 14,000 万股;1999 年 3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21 号”文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00 万股。1999 年 4 月 22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1999]18 号)文审核同意,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1,000 万股;2000 年 8 月 25 日,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决议通过,并报经有关部门批准,以总股本 21,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 0.6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增发股本 1,260 万股;2001 年 9 月 28 日,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1)锡执字 477-1 号、478-1 号、35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因公司股东江苏永联(集团)公司债务纠纷,法院裁定将该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9,434,000.00 股过户至江阴市长江钢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2002 年 5 月 30 日,据财政部财企(2002)185 号文批复,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转由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2003 年 11 月 5 日,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决议通过,并报经有关部门批准,以总股本 22,26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13,356 万股;2004 年 6 月 29 日,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决议通过,并报经有关部门批准,以总股本 35,616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送 1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7,123.2 万股。

上述股本变更事项完成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肆亿贰仟柒佰叁拾玖万贰仟股(427,392,000 股)。

2004 年 12 月 6 日,根据公司召开的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法定名称由“中国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的行业性质为合成材料制造业。

3、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4、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新材料(玻璃纤维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商业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住宅产品连锁经营与物流配送等。

5、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的组织架构包括母公司和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或“巨石本部”）、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科技”）2户二级子公司，以及19户三级及其下属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四。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的记账本位币选择标准为：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销售价格，通常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销售价格的计价和结算，各境外经营实体本位币列示如下：

境外经营实体	记账本位币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南非兰特
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境外经营实体	记账本位币
巨石集团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元
巨石韩国公司	韩元
巨石印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印度卢比
巨石意大利公司	欧元
巨石集团香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港元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	南非兰特
巨石西班牙公司	欧元
巨石新加坡公司	美元
巨石法国公司	欧元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见本附注二、8。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计量。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表决权、但同时能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 有权任命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在合并时,已将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调整并保持一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及计提方法</p>	<p>应收账款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p> <p>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p> <p>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	账龄分析法

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含 2 年)	7	7
2—3 年 (含 3 年)	20	20
3—4 年 (含 4 年)	40	40
4—5 年 (含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

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等。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取得的，成本为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但不包括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投资者投入的长期投资，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是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除外。

（2）后续计量：

①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公司按照应享有的份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投资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切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长期股权投资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⑤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长期股权投资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⑥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二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在取得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对房屋建筑物按月计提折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按各类房屋建筑物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使用年限 30 年，年折旧率 3.16%。土地使用权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 10 年。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减值的差额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期末，对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

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及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铂铑合金漏板为公司玻纤生产的主要生产设备，材料为贵重金属，公司对其定期维修，按维修实际损耗金额计入生产成本，不计提折旧，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公司其他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铂铑合金外，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5	2.38—9.5
机器设备	14 年	5	6.79
运输工具	12 年	5	7.92
办公设备	8 年	5	11.88
其他设备	8 年	5	11.88

铂铑合金是玻纤生产中非常重要也是比较特殊的一种生产资料，其消耗形式不同于一般的固定资产。铂铑合金是由贵金属铂金和铑粉混合加工而成的一种物质，将其加工成板状，名为铂铑合金漏板（简称“漏板”），用于玻璃纤维的最后成丝工序。漏板需要定期清洗和加工，以确保其生产出的玻璃纤维符合特定的质量要求。这种清洗和加工过程会产生铂铑合金的损耗，需要计入产品的成本。公司将铂铑合金最贵金属纳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但是并不计提折旧，而是将生产过程中的损耗额计入生产成本，作为铂铑合金的减少计入生产。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

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知识产权、财务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净残值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无	40—70年	直线法
商标使用权	无	10年	直线法
专利技术	无	10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无	10年	直线法
知识产权	无	10年	直线法
财务软件	无	5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本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土地租金、房屋使用权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	直线法	5年
土地租金	直线法	4年
房屋使用权	直线法	23.5年
其他	直线法	5-10年

19、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未决仲裁、未决诉讼、裁员计划、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0、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

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即确定其计税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相关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税法规定的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税法的规定计算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其影响数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3、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子公司应承担超额亏损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规定：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本公司原按此规定对子公司深圳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尚美家居建材有限公司（这两家公司均已在本期处置，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发生的净亏损中由少数股东应承担部分减记少数股东权益至零为限，超额部分均计入了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文）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当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时，超出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并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本期据此规定对子公司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尚美家居建材有限公司以前年度的超额亏损进行了追溯调整。

2) 其他综合收益列报调整

2009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收购了三级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43% 的股权,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成为巨石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支付的收购价款大于应享有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 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冲减了资本公积, 并在利润表中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列报。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规定：其他综合收益主要包括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内容，本公司本期据此对 2009 年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第一项政策变更 追溯调整金额	第二项政策变更 追溯调整金额
2009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7,163,097.38	759,231,046.65	2,067,949.27	
2009 年 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871,730,335.13	1,869,662,385.86	-2,067,949.27	
2009 年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769,883.68	-153,153,464.34	1,616,419.34	
2009 年 少数股东损益	-111,529,722.91	-113,146,142.25	-1,616,419.34	
2009 年 其他综合收益	-223,345,582.75	7,642,304.93		230,987,887.68
2009 年 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489,645,189.34	-258,657,301.66		230,987,887.68
2009 年 归属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642,298.61	-151,222,056.56	1,616,419.34	117,803,822.71
2009 年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219,002,890.73	-107,435,245.10	-1,616,419.34	113,184,064.97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税项

1、增值税

公司国内销售实现的商品（产品）销售收入以及材料销售、提供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等按照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金额缴纳增值税。

根据《增值税条例》的规定，公司出口实现的商品（产品）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与出口销售收入对应的进项税额根据主管税务部门核定的比例转出至当期损益。

2、营业税

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5%或 3%的税率计缴。除北京绿馨家园家居广场市场有限公司的装修劳务适用于 3%的税率外，其他均适用 5%的税率。

3、城市建设维护税

公司按照应交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7%或 1%的税率计缴。其中：巨石集团九江矿业有限公司适用于 1%的税率，其他公司适用于 7%的税率。

4、教育费附加

公司按照应交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3%的比例计缴。

5、企业所得税

（1）公司本部、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北京绿馨家园家居广场市场有限公司和浙江倍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按照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九府厅抄字（2004）69 号），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2009-2013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中，由地方享有部分的 50%返还给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3）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局、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下发的《关于认定恒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 309 家企业为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8]314 号），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根据国务院于 2000 年 10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 号”）的精神和国务院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按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浙江省桐乡市国家税务局浙桐国税外【2006】154 号文的批复，同意该子公司自开始获利的年度起，享受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国发【2007】39 号）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税收优惠的，其优惠期限从 2008 年度起计算。据此，该子公司自 2008 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定期减免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 2010 年适用 12.5%的企业的所得税率。

(6) 子公司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在深圳经济特区注册的企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上述企业 2008 年按 18%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09 年至 2011 年的企业所得税率分别 20%、22%、24%，到 2012 年全部过渡为按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深圳宝裕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采用核定征收方式。

(8) 子公司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巨石集团加拿大有限公司、巨石韩国公司、巨石印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巨石意大利公司、巨石集团香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巨石西班牙公司、巨石新加坡公司、巨石法国公司分别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及其他国家注册设立，上述企业计缴的企业所得税按照注册地的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企业利得税）。

6、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的，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的，税率为 12%。

7、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1) 二级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浙江 桐乡	生产型 企业	2562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复合材料产品 的制造及销售	13066.20 万美元	0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广东 深圳	贸易型 企业	9000 万元	新材料科研开发和技术咨 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	8749.80 万元	0
------------	-----------	----------	-----------	------------	---------------------------	---------------	---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51%	51%	是	1,576,944,899.72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22%	97.22%	是	1,944,242.34		

(2)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全资	九江	生产	44000 万元	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进口生产所需 的原辅材料等的进口、进料加工、“三来一 补”业务	44000 万元	-
巨石集团九江矿业有限 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 限公司之子公司）	全资	九江	生产	1500 万元	氧化钙、碳酸钙、萤石的 加工、销售	1500 万元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全资	成都	生产	64990.07 万元	生产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工 程塑料及制品、玻璃纤维化工原料、玻璃纤 维专用设备；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 口业务；经营本公司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 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 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三来一 补”业务	64990.07 万元	-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复合 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	南非	生产	400 万美元	玻纤及玻纤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240 万美元	-
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	香港	贸易	90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专用设备的 进出口贸易。	770 万美元	-
巨石集团加拿大有限公 司（巨石集团香港有限 公司之子公司）	控股	多伦多	贸易	6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玻璃纤维专用机械 设备及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口贸易	18.5 万美元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巨石韩国公司	控股	首尔	贸易	5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机械设备及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口贸易	30 万美元	-
巨石印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	孟买	贸易	200 万美元	玻璃纤维纱及其制品销售以及玻纤生产相关设备及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	120 万美元	-
巨石意大利公司	控股	米兰	贸易	72.5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设备的进出口贸易	43.5 万美元	-
巨石集团(香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	香港	贸易	10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机械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品贸易	60 万美元	-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	约翰内斯堡	贸易	12.5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以及玻璃纤维专用机械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品贸易	7.5 万美元	-
巨石西班牙公司	控股	马德里	贸易	50 万欧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机械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品贸易	30 万欧元	-
巨石新加坡公司	控股	新加坡	贸易	50 万美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机械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品贸易	37.5 万美元	-
巨石法国公司	控股	巴黎	贸易	50 万欧元	玻璃纤维及其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专用机械化工原料等的进出品贸易	25.5 万欧元	-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巨石集团九江矿业有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00%	100%	是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60%	60%	是	7,761,429.03		
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巨石集团加拿大有限公司(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60%	60%	是	3,004,060.26		
巨石韩国公司	60%	60%	是	2,299,075.49		
巨石印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60%	60%	是	5,538,934.37		
巨石意大利公司 注①	60%	60%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巨石集团（香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60%	60%	是	4,173,623.57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注①	60%	60%	是			
巨石西班牙公司	60%	60%	是	2,116,798.05		
巨石新加坡公司	75%	75%	是	1,145,355.08		
巨石法国公司	51%	51%	是	2,760,561.15		

注①：巨石集团下属子公司巨石意大利公司、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未完成实际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巨石集团按照实际出资享有两子公司全部权益，所以本期按照 100%权益进行合并报表。

(3)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宝裕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贸易	650 万	兴办实业、国内商品及物资供销业	325 万	
北京绿馨家园家居广场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贸易	500 万	承办北京绿馨家园家居广场市场	400 万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市宝裕实业有限公司注①	50%	100%	是	7,368,205.93		
北京绿馨家园家居广场市场有限公司	80%	80%	是	1,265,618.68		

注①：北新科技对深圳市宝裕实业有限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北新科技将宝裕实业纳入合并范围。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巨石攀登电子基 材有限各公司	全资	桐乡	生产	295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玻璃纤维及 制品（限 IT 产业及其 他高科技领域用）	2743 万美元	
浙江倍特耐火材 料有限公司	控股	桐乡	生产	5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玻璃池窑用 耐火砖	521 万美元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巨石攀登电子基 材有限各公司	100%	100%	是			
浙江倍特耐火材 料有限公司	93%	93%	是	2,254,951.54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户数比上期净增加 1 户，其中：新投资成立子公司 2 户，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子公司 2 户，出售部分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1 户，出售全部股权的子公司 1 户，注销子公司 1 户。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名称	方式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54,116,315.64	80,908,577.84
浙江倍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32,213,593.45	-5,958,517.59
巨石新加坡公司	新设	4,581,420.31	1,290,157.51
巨石法国公司	新设	5,633,798.27	1,301,171.51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名称	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出售部分股权	22,185,095.34	637,818.86
深圳市奇百陶瓷有限公司	出售全部股权	-11,331,347.18	0
深圳市尚美家居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35,437.10	0

4、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子公司名称	功能货币	期末资产、负债类	权益类项目	损益类折算
	名称	折算汇率	折算汇率	汇率
巨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6.6227	历史汇率	6.7255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南非兰特	1.0016	历史汇率	0.9636
巨石韩国公司	韩元	0.005815	历史汇率	0.005831
巨石印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印度卢比	0.1468	历史汇率	0.1473
巨石意大利公司	欧元	8.8065	历史汇率	9.3018
巨石集团（香港）华夏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港币	0.8509	历史汇率	0.8657
巨石集团南非华夏实业有限公司	美元	6.6227	历史汇率	6.7255
巨石西班牙公司	欧元	8.8065	历史汇率	9.3018
巨石集团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元	6.6723	历史汇率	6.5962
巨石法国公司	欧元	8.8065	历史汇率	9.3018
巨石新加坡公司	美元	6.6227	历史汇率	6.7255

注：汇率为当地货币对人民币的比例，如：1美元：6.6227元人民币。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1,182,379.73			597,692.60
其中：人民币	961,220.92	1.0000	961,220.92	575,590.54	1.0000	575,590.54
美元	1,017.02	6.6227	6,735.42			
欧元	140.68	8.8065	1,238.90			
印度卢比	727,884.58	0.1468	106,853.46			
韩元	544,650.00	0.005815	3,167.14	307,690.00	0.00586	1,803.06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币	104,438.70	0.8509	88,866.89	7,186.46	0.8806	6,328.40
加元	2,142.74	6.6723	14,297.00	2,142.73	6.5200	13,970.60
银行存款	-		1,242,582,467.64			1,541,437,834.68
其中：人民币	992,977,573.02	1.0000	992,977,573.02	1,327,855,469.84	1.0000	1,327,855,469.84
美元	29,565,402.34	6.6227	195,802,790.10	27,797,486.38	6.8282	189,806,796.50
欧元	5,018,717.69	8.8065	44,197,337.34	831,880.54	9.7971	8,150,016.84
印度卢比	19,922,234.13	0.1468	2,924,583.96	22,355,610.00	0.1478	3,304,159.16
韩元	535,912,237.00	0.005815	3,116,329.66	1,308,048,649.00	0.00586	7,665,165.08
南非兰特	1,359,942.19	1.0016	1,362,118.10	1,145,991.06	0.9256	1,060,729.33
港币	12,616.87	0.8509	10,735.69	416,019.50	0.9364	389,560.66
加元	328,372.49	6.6723	2,190,999.77	491,708.17	6.5200	3,205,937.27
其他货币资金	-		363,147,330.71			354,385,743.50
其中：人民币	363,146,682.60	1.0000	363,146,682.60	354,385,743.43	1.0000	354,385,743.43
美元				0.01	6.8282	0.07
欧元	73.59	8.8065	648.11			
合 计			<u>1,606,912,178.08</u>			<u>1,896,421,270.78</u>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卡存款	211,985.13	253,920.17
定期存单质押存款	15,000,000.00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142,901,993.98	215,947,179.36
银行质押贷款保证金	146,064,700.00	114,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968,651.60	23,684,643.97
其他保证金	50,000,000.00	
合 计	<u>363,147,330.71</u>	<u>354,385,743.50</u>

注 1：定期存单及银行质押贷款保证金详见本附注五、15（4）和 26（4）。

注 2：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中，除定期存单质押存款、银行质押贷款保证金和其他保证金外，其他款项本公司通知相关方后，可以随时动用。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28,242,856.51	253,857,692.09
商业承兑汇票	7,125,906.76	3,097,685.78
<u>合计</u>	<u>435,368,763.27</u>	<u>256,955,377.87</u>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名称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寿光市汇丰机械有限公司	2010/05/07	2010/11/07	50,000.00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2010/05/20	2010/11/20	50,000.00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亮亮电子照明有限公司	2010/06/28	2010/12/28	100,000.00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模具厂	2010/05/30	2010/11/30	160,000.00
	<u>合计</u>			<u>360,000.00</u>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已背书转让的票据总计 647 张, 总额为 151,330,767.73 元。前五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巨石攀登	南通诺德电子有限公司	2010/09/07	2011/03/07	2,500,000.00
巨石九江	浙江省嘉善县玻璃纤维织布厂	2010/12/03	2011/06/03	2,000,000.00
巨石成都	浙江吉利美日汽车有限公司	2010/11/25	2011/05/25	2,000,000.00
巨石攀登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010/08/28	2011/02/28	1,780,000.00
巨石成都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2010/11/30	2011/05/30	1,690,000.00

(5)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6,598,349.14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 0.00 元) 向银行贴现, 取得银行借款 26,598,349.14 元。详见本附五、17 (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	1,154,728,968.92	100.00%	45,055,062.92	3.90%	1,220,088,346.37	100.00%	48,898,147.69	4.01%
其中：账龄组合	1,154,728,968.92	100.00%	45,055,062.92	3.90%	1,220,088,346.37	100.00%	48,898,147.69	4.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154,728,968.92	100.00%	45,055,062.92	3.90%	1,220,088,346.37	100.00%	48,898,147.69	4.01%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993,851,486.18	86.07%	9,938,514.86	1,013,108,154.25	83.04%	9,618,033.86
1-2年(含2年)	109,608,265.22	9.49%	7,672,578.55	150,533,298.84	12.34%	10,241,138.38
2-3年(含3年)	20,451,571.12	1.77%	4,090,314.23	19,210,804.38	1.57%	3,841,055.41
3-4年(含4年)	6,938,820.29	0.60%	2,775,528.12	16,681,628.23	1.37%	6,672,429.70
4-5年(含5年)	11,002,329.81	0.95%	7,701,630.86	6,763,234.42	0.55%	4,734,264.09
5年以上	12,876,496.30	1.12%	12,876,496.30	13,791,226.25	1.13%	13,791,226.25
合计	1,154,728,968.92	100.00%	45,055,062.92	1,220,088,346.37	100.00%	48,898,147.69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肥城三英纤维工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70,954,014.58	6.14%
GIBSON ENTERPRISES INC.	第三方	53,696,135.35	4.65%
山东晟昊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第三方	28,643,488.58	2.48%
永昌积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710,873.77	2.14%
POLY BASE LIMITED	第三方	24,153,321.35	2.09%
合计		202,157,833.63	17.5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

(6)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将账面余额为 43,217,118.93 元(期末账面净值为 42,784,947.74 元)的应收账款出售给银行(附追索权), 取得相应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37,000,000.00 元。详见本附注五、17(4)。

(7)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29,021.87 元。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122,039.80	71.14%	60,067.86	268,046,046.16	93.88%	
1-2 年(含 2 年)	24,321,480.61	13.72%	10,348.78	8,109,251.71	2.84%	2,265,592.47
2-3 年(含 3 年)	8,764,477.58	4.94%	527,523.30	8,266,983.95	2.90%	1,405,286.13
3 年以上	18,090,800.33	10.20%	1,766,026.31	1,088,873.60	0.38%	
合 计	177,298,798.32	100.00%	2,363,966.25	285,511,155.42	100.00%	3,670,878.60

注: 期初和期末账龄勾稽关系不合理, 是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777,173.50	1 年以内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分公司	第三方	8,091,353.14	1 年以内
甘肃省煤炭运输销售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0	1 年以内
四川博能联众工业燃气有限公司	第三方	3,528,000.05	1 年以内
嘉兴市天然气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3,315,809.22	1 年以内
合 计		29,712,335.91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期末不存在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情况。

(4) 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

(5) 本期核销的预付账款金额为 3,781,661.08 元。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	146,759,797.90	97.76%	8,021,159.78	5.47%	64,079,676.29	100%	15,536,421.27	24.25%
其中：账龄组合	146,759,797.90	97.76%	8,021,159.78	5.47%	64,079,676.29	100%	15,536,421.27	24.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366,151.64	2.24%	721.91	0.02%				
合计	150,125,949.54	100.00%	8,021,881.69	5.34%	64,079,676.29	100.00%	15,536,421.27	24.25%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18,824,570.33	80.96%	1,188,245.68	22,165,059.44	34.59%	221,650.59
1-2年(含2年)	11,322,220.63	7.71%	792,555.45	12,969,977.94	20.24%	1,277,898.46
2-3年(含3年)	9,929,046.98	6.77%	1,985,809.39	10,725,984.27	16.74%	2,401,196.85
3-4年(含4年)	3,864,696.87	2.63%	1,545,878.75	7,284,957.70	11.37%	3,252,139.22
4-5年(含5年)	1,035,308.60	0.71%	724,716.02	9,349,880.32	14.59%	6,799,719.53
5年以上	1,783,954.49	1.22%	1,783,954.49	1,583,816.62	2.47%	1,583,816.62
合计	146,759,797.90	100.00%	8,021,159.78	64,079,676.29	100.00%	15,536,421.27

注：期初和期末账龄勾稽关系不合理，是由于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情况。

(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的金额合计及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九江玻璃纤维厂	第三方	18,700,000.00	12.46%

深圳市健宁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424,000.00	6.94%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3,489,390.54	2.32%
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3,119,408.00	2.08%
深圳市宏捷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55,535.79	1.64%
<u>合计</u>		<u>38,188,334.33</u>	<u>25.44%</u>

(5)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本附注六、6

(6) 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9,026,349.22 元。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324,415.57		232,324,415.57	122,744,175.60		122,744,175.60
在途物资	1,839,410.18		1,839,410.18			
自制半成品 及在产品	6,427,348.46		6,427,348.46	364,996.98		364,996.98
库存商品	863,099,008.22	2,463,379.34	860,635,628.88	777,322,547.17	111,506.25	777,211,040.92
周转材料	13,029,440.48		13,029,440.48	8,023,086.55		8,023,086.55
委托加工物 资	2,459,689.26	2,459,689.26				
发出商品	15,203,386.16		15,203,386.16	2,440,946.46		2,440,946.46
<u>合计</u>	<u>1,134,382,698.33</u>	<u>4,923,068.60</u>	<u>1,129,459,629.73</u>	<u>910,895,752.76</u>	<u>111,506.25</u>	<u>910,784,246.51</u>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库存商品	111,506.25	2,554,487.64	202,614.55		2,463,379.34
委托加工物资		2,459,689.26			2,459,689.26
<u>合计</u>	<u>111,506.25</u>	<u>5,014,176.90</u>	<u>202,614.55</u>		<u>4,923,068.60</u>

7、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委托贷款	24,000,000.00	1,677,617.56	24,000,000.00	1,440,000.00
<u>合计</u>	<u>24,000,000.00</u>	<u>1,677,617.56</u>	<u>24,000,000.00</u>	<u>1,440,000.00</u>

8、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联营企业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市	姚文莉	建材业务、煤炭、进出口业务	1000万人民币	30.00%	30.00%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南京	陈雷	房地产开发	15714.57万人民币	35.32%	35.32%
深圳珠江建材实业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	陈铁身	投资兴办实业；建材的销售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自有物业管理	100万人民币	49%	49%
洛阳新晶润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洛阳市	朱雷波	生产经营低辐射镀膜玻璃、阳光控制镀膜玻璃、中空玻璃、安全其复合产品；承担玻璃装饰工程；提供国内、国际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390万人民币	47.20%	47.20%
深圳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深圳	陈小雄	生产经营白色硅酸盐水泥及制品，建筑装饰材料	532万美元	25%	25%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	龚遂	生产销售水泥砂砌块（包括实心砖、铺路地砖、马路沿石）以及管段、电线杆等产品、建筑装修材料；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进出口业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	2000万元	50%	5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10,289,341.67	2,169,783.97	8,119,557.70	79,196,905.41	-242,697.18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4,146,222.86	94,758,231.00	189,387,991.86	0.00	-4,005,989.92

深圳珠江建材实业公司	5,798,070.54	4,906,913.67	891,156.87	0.00	-883.34
洛阳新晶润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142,978,903.07	105,830,196.78	37,148,706.29	37,045,459.84	2,645,050.72
深圳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21,579,059.59	3,084,733.12	18,494,326.47	972,475.10	-148,295.79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26,563,958.46	4,378,863.12	22,185,095.34	10,709,614.91	637,818.86

(2) 长期投资分类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893,054.39	82,810,690.52	-82,810,690.52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617,542.61	-72,809.15	2,544,733.46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59,398,000.00	64,761,041.67	-1,414,915.64	63,346,126.03
深圳市珠江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	493,857.31	-432.84	493,424.47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000,000.00	16,862,725.85	1,248,463.94	18,111,189.79
深圳市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权益法	6,436,379.16	6,096,834.61	-1,265,078.01	4,831,756.60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299,750.00		15,299,750.00	15,299,750.00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327,935.72	12,327,935.72		12,327,935.72
深圳力合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5,237.67	595,237.67		595,237.67
广东北江	成本法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英利公司	成本法	19,500.00	19,500.00		19,500.00
合 计			186,885,365.96	-69,015,712.22	117,869,653.7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32%	35.32%				
深圳市珠江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49.00%	49.00%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47.20%	47.20%				
深圳市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25.00%	25.00%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50%	50%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2,327,935.72		
深圳力合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7.00%	7.00%				

广东北江					300,000.00
英利公司					19,500.00
<u>合计</u>	--	--	--		<u>12,647,435.72</u>

注：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原为巨石集团的联营公司，本期巨石集团收购了巨石攀登另外 50% 的股份，巨石攀登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8,727,533,153.63</u>	<u>3,938,574,064.36</u>	<u>744,260,617.69</u>	<u>11,921,846,600.30</u>	
房屋及建筑物	1,210,148,925.82	512,248,227.79	78,503,720.41	1,643,893,433.20	
机器设备	3,497,138,377.64	1,444,441,928.64	102,951,217.59	4,838,629,088.69	
运输工具	46,175,175.58	7,757,118.58	10,877,238.72	43,055,055.44	
办公设备	56,550,475.61	16,645,876.33	2,998,020.71	70,198,331.23	
其他设备	93,572,197.32	25,497,753.78	1,378,737.21	117,691,213.89	
铂铑合金	3,823,948,001.66	1,931,983,159.24	547,551,683.05	5,208,379,477.85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u>913,138,401.65</u>	<u>81,855,222.72</u>	<u>454,144,375.89</u>	<u>78,187,521.39</u>	<u>1,370,950,478.87</u>
房屋及建筑物	103,040,544.74	4,724,112.70	62,970,007.14	18,218,499.46	152,516,165.12
机器设备	728,668,879.18	72,428,326.42	369,660,072.09	48,284,926.83	1,122,472,350.86
运输工具	17,134,684.62	537,628.44	5,491,757.15	8,040,786.77	15,123,283.44
办公设备	32,597,241.50	1,244,825.79	15,344,011.79	2,477,345.45	46,708,733.63
其他设备	31,697,051.61	2,920,329.37	678,527.72	1,165,962.88	34,129,945.82
铂铑合金					
三、减值准备合计			<u>1,261,048.39</u>		<u>1,261,048.39</u>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61,048.39		1,261,048.39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铂铑合金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7,814,394,751.98</u>				<u>10,549,635,073.04</u>
房屋及建筑物	1,107,108,381.08				1,491,377,268.08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机器设备	2,768,469,498.46			3,714,895,689.44
运输工具	29,040,490.96			27,931,772.00
办公设备	23,953,234.11			23,489,597.60
其他设备	61,875,145.71			83,561,268.07
铂铑合金	3,823,948,001.66			5,208,379,477.85

注：本期固定资产折旧为 454,144,375.89 元。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14,026,089.85 元。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和净值分别为 560,139,563.90 元、17,090,767.87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未办妥房屋产权证书的情况如下

明细	原 值	折 旧	净 值	备注
巨石本部	108,326,049.43	4,557,377.31	103,768,672.12	
巨石成都	42,711,484.17	1,378,961.61	41,332,522.56	
巨石九江	262,709,372.14	4,684,444.63	258,024,927.51	
巨石九江矿业	7,820,937.70	98,464.24	7,722,473.46	
浙江倍特	10,165,833.95	482,877.11	9,682,956.84	
宝裕实业	42,563,741.27	17,298,377.28	25,265,363.99	
<u>合 计</u>	<u>474,297,418.66</u>	<u>28,500,502.18</u>	<u>445,796,916.48</u>	

公司下属子公司宝裕实业与房屋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不属于宝裕实业所有，房屋建筑物无法办理房产证，其他子公司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办结时间尚无法确定。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418,724,560.38	391,491,081.50
机器设备	636,293,527.29	468,476,745.11
运输工具	3,489,277.08	2,453,397.95
办公设备	2,645,646.39	1,388,964.35
铂铑合金	1,904,719,648.79	1,904,719,648.79
<u>合 计</u>	<u>2,965,872,659.93</u>	<u>2,768,529,837.70</u>

注：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详见附注五、17(3)，附注五、26(3)，附注五、28(3)和附注八。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九江新厂房建设	2,738,604.70		2,738,604.70	730,973,371.29		730,973,371.29
3万吨氧化钙设备	3,906,439.58		3,906,439.58	27,000.00		27,000.00
新居民公寓				3,186,759.99		3,186,759.99
六分厂实验室自制搅拌机				13,000.00		13,000.00
4#配料工段工程				489,426.08		489,426.08
6万吨线废气治理改造				57,446.08		57,446.08
224工程(桐乡3万吨废丝窑)				12,682,896.75		12,682,896.75
自制拉丝机				5,165,320.00		5,165,320.00
一分厂通路纯氧技改				824,737.43		824,737.43
短切毡项目(九江)				2,610,677.32		2,610,677.32
14万吨线新增短切机组				2,661,299.21		2,661,299.21
10万吨线优化水泵改造				202,919.47		202,919.47
220工程				45,000.00		45,000.00
222工程				80,429,282.63		80,429,282.63
新厂区土地平整费	313,000.00		313,000.00	278,000.00		278,000.00
五分厂改扩建工程	13,354,327.83		13,354,327.83			
202线新增离线短切线项目	4,275,865.65		4,275,865.65			
307线新增短切生产线项目	999,733.91		999,733.91			
研发实验用振动烘箱项目	188,822.71		188,822.71			
101线增加空调系统项目	580,000.00		580,000.00			
203线新高频安装项目	125,445.02		125,445.02			
南非短切毡机组扩建项目	803,369.85		803,369.85			
玻璃纤维废丝回收处理项目	117,325.50		117,325.50			
六分厂扩建工程	92,100.00		92,100.00			
年产四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短切原丝生产线工程	11,973,752.36		11,973,752.36			
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纯氧改造工程	9,764,868.76		9,764,868.76			
废丝粉磨站项目	129,173.76		129,173.76			
纸制品项目	365,241.61		365,241.61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u>合计</u>	<u>49,728,071.24</u>		<u>49,728,071.24</u>	<u>839,647,136.25</u>		<u>839,647,136.25</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九江新厂房建设		730,973,371.29	242,079,461.42	970,314,228.01		
224工程(桐乡3万吨废丝窑)		12,682,896.75	58,455,653.66	71,138,550.41		100.00
222工程	127,570,000.00	80,429,282.63	59,223,225.74	139,652,508.37		100.00
五分厂改扩建工程			13,354,327.83			
年产四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短切原丝生产线工程	136,010,000.00		11,973,752.36			8.80
<u>合计</u>		<u>824,085,550.67</u>	<u>385,086,421.01</u>	<u>1,181,105,286.79</u>		

续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资金来源
九江新厂房建设				2,738,604.70	自有资金
224工程(桐乡3万吨废丝窑)				0.00	自有资金
222工程	4,222,260.89	754,350.00	5.40%	0.00	自筹与银行借款
五分厂改扩建工程				13,354,327.83	自有资金
年产四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短切原丝生产线工程				11,973,752.36	自有资金
<u>合计</u>	<u>4,222,260.89</u>	<u>754,350.00</u>		<u>28,066,684.89</u>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u>234,331,566.83</u>	<u>52,861,987.71</u>	-	<u>287,193,554.54</u>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5,676,870.43	20,090,176.60	-	215,767,047.03
商标使用权	30,389,726.90			30,389,726.90
专利技术		27,966,000.00		27,966,00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专利技术		3,821,651.48		3,821,651.48
知识产权	3,907,483.20	419,428.80	-	4,326,912.00
软件	4,357,486.30	564,730.83	-	4,922,217.1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22,219,992.06</u>	<u>22,663,885.64</u>	-	<u>44,883,877.70</u>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794,086.06	5,538,556.38	-	17,332,642.44
商标使用权	9,116,917.92	3,038,972.64	-	12,155,890.56
专利技术		11,393,832.90	-	11,393,832.90
非专利技术		1,528,660.80	-	1,528,660.80
知识产权	708,609.60	589,464.00	-	1,298,073.60
软件	600,378.48	574,398.92	-	1,174,777.4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知识产权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12,111,574.77</u>			<u>242,309,676.84</u>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3,882,784.37			198,434,404.59
商标使用权	21,272,808.98			18,233,836.34
专利技术				16,572,167.10
非专利技术				2,292,990.68
知识产权	3,198,873.60			3,028,838.40
软件	3,757,107.82			3,747,439.73

(2) 无形资产本期摊销额 10,850,680.78 元，因合并范围增加转入摊销额为 11,813,204.86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取得借款而进行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及净值分别为 24,193,687.26 元、22,002,249.27 元。详见本附注八。

12、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巨石九江支付的对价高于评估公允价值	594,564.68			594,564.68	
收购均安水泥支付的对价高于评估公允价值	4,896,204.75		4,896,204.75		
收购宝裕实业支付的对价高于评估公允价值	852,008.88			852,008.88	
收购巨石集团支付的对价高于评估公允价值	10,335,602.25			10,335,602.25	
合 计	16,678,380.56		4,896,204.75	11,782,175.81	

注：本公司通过业务合并产生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兴业源房地产	6,238,977.29		319,947.60		5,919,029.69	
兴业源装修费	70,833.29		50,000.04		20,833.25	
经纱管		1,400,181.70	653,562.80		746,618.90	
铁布架		1,349,978.44	458,202.74		891,775.70	
铝合金卷布辊(织布车间)		143,846.09	16,923.12		126,922.97	
厂房绿化路灯工程		154,810.60	37,912.80		116,897.80	
银湖仓库装修费	5,613.38		5,613.38			
国贸办公室装修费		708,138.63	136,301.79		571,836.84	
枝城港煤炭基地建设		1,564,731.96	21,178.21		1,543,553.75	
水井	88,542.04		8,499.96		80,042.08	
外墙粉刷	67,974.93		54,380.04		13,594.89	
空调清洗	35,833.31		28,666.68		7,166.63	
管道修理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6,507,774.24	7,321,687.42	1,791,189.16		12,038,272.5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20,147,678.63	18,462,099.76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27,240,469.85	37,349,086.20
合 计	47,388,148.48	55,811,185.9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款项	16,077,917.69	
委托贷款坏账准备	1,677,617.5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319,500.00	
存货跌价准备	4,923,068.60	
可抵扣亏损	99,579,716.33	19,630,229.31
<u>合 计</u>	<u>122,577,820.18</u>	<u>19,630,229.31</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3 年	16,136,195.70	16,136,195.70
2014 年	3,494,033.61	3,494,033.61
2015 年	79,949,487.02	
<u>合 计</u>	<u>99,579,716.33</u>	<u>19,630,229.31</u>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237,643.23	950,572.91		
<u>合 计</u>	<u>237,643.23</u>	<u>950,572.91</u>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计提额	本期增加		合计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	
坏账准备	68,105,447.56	17,645,836.85	438,191.68		18,084,028.53
委托贷款	1,440,000.00	237,617.56			237,617.56
存货跌价准备	111,506.25	4,811,562.35	202,614.55		5,014,176.90
固定资产减值		1,261,048.39			1,261,048.3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2,647,435.72			
<u>合计</u>	<u>82,304,389.53</u>	<u>23,956,065.15</u>	<u>640,806.23</u>	<u>24,596,871.38</u>

续表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并减少额	转销	
坏账准备		5,911,533.06	24,837,032.17	55,440,910.86
委托贷款				1,677,617.56
存货跌价准备	202,614.55			4,923,068.60
固定资产减值				1,261,048.3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2,647,435.72
<u>合计</u>	<u>202,614.55</u>	<u>5,911,533.06</u>	<u>24,837,032.17</u>	<u>75,950,081.13</u>

16、所有权受限的资产

资产类别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12-31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账面价值	2,302,993,862.59	506,915,482.20	19,377,257.82	2,790,532,086.97
1、固定资产	2,261,614,355.50	506,915,482.20		2,768,529,837.70
2、无形资产	41,379,507.09		19,377,257.82	22,002,249.27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限的资产账面价值	327,543,940.87	69,383,296.88	116,479,240.87	280,447,996.88
1、其他货币资金质押	327,543,940.87		116,479,240.87	211,064,700.00
2、应收账款抵押		42,784,947.74		42,784,947.74
3、应收票据质押		26,598,349.14		26,598,349.14
<u>合计</u>	<u>2,630,537,803.46</u>	<u>576,298,779.08</u>	<u>135,856,498.69</u>	<u>3,070,980,083.85</u>

注：上述资产所有权受限的原因均是用于贷款担保。

17、短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借款方式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060,517,021.99	1,639,141,147.78
保证借款	2,469,000,000.00	1,797,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15,000,000.00
质押借款	205,060,281.50	327,543,940.87
<u>合计</u>	<u>4,764,577,303.49</u>	<u>3,778,685,088.65</u>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包括：

- ①由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602,000,000.00 元；
- ②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1,367,000,000.00 元；
- ③由本公司股东为本公司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包括：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人民币	注①	30,000,000.00	2010.01.08-2011.01.08

注①：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签订的“公高抵字第 9935200929945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将部分铂铑合金漏板抵押给该行，作为自 2009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2 年 10 月 25 日期间向该行借款的保证，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铂铑合金账面原值及其净值为人民币 50,688,836.30 元。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包括：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①		
美元		16,500,000.00	2010.01.15-2011.01.14
折合人民币		109,274,5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②		
美元		729,300.00	2010.06.23-2011.06.22
折合人民币		4,829,935.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③		
美元		588,581.73	2010.06.17-2011.06.16
折合人民币		3,898,000.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④		
美元		963,278.38	2010.06.28-2011.06.27
折合人民币		6,379,503.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⑤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美元		429,000.00	2010.06.29-2011.06.28
折合人民币		2,841,138.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⑥		
美元		2,150,000.00	2010.11.05-2011.11.04
折合人民币		14,238,80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⑦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0.10.12-2011.04.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⑦		
人民币		5,000,000.00	2010.10.29-2011.04.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注⑧		
人民币		22,000,000.00	2010.11.30-2011.05.28
应收票据贴现	注⑨		
人民币		26,598,349.14	

注①：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订的编号为“JX 桐乡 2010 人质 001 号”的质押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12,88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签订的编号为“JX 桐乡 2010 外借 001 号”的外币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 16,5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09,274,550.00 元）。

注②：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 年桐中汇字 024 号”的进口融资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4,995,7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以取得该行借款 729,300.00 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 729,300.00 元（折合人民币 4,829,935.11 元）。

注③：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 年桐中汇字 025 号”的进口融资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4,031,8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以取得该行借款 588,581.73 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 588,581.73 元（折合人民币 3,898,000.22 元）。

注④：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 年桐中汇字 026 号”的进口融资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6,598,5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以取得该行借款 963,278.38 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 963,278.38 元（折合人民币 6,379,503.73 元）。

注⑤：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06 月 29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 年桐中汇字 027 号”的进口融资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938,7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以取得该行借款 429,000.00 美元。截至 2010

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429,000.00元(折合人民币2,841,138.30元)。

注⑥: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2010年11月05日签订编号为“JX桐乡2010人质021”的合同规定,本公司以价值人民币14,620,000.00元银行存单作为保证金质押,为本公司于2010年11月05日签订的编号为“JX桐乡2010外借00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2,150,000.00元(折合人民币14,238,805.00元)。

注⑦: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2010年5月7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年GNST字009号”的国内商业发票贴现协议的规定,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将销售产生的合格应收账款出售给该行作为向该行取得借款的保证,其贴现额度为15,000,000.00元,额度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协议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其已出售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18,451,727.55元,其净值为18,267,210.27元。

注⑧: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2010年11月28日签订的编号为“2010年GNST字022号”的国内商业发票贴现协议的规定,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将销售产生的合格应收账款出售给该行作为向该行取得借款的保证,其贴现额度为22,000,000.00元,额度有效期至2011年6月30日,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协议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2,000,000.00元,其已出售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24,765,391.38元,其净值为24,517,737.47元。

注⑨: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6,598,349.14元,其中:属于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的金额为人民币11,250,762.10元,属于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的金额为人民币15,347,587.04元。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4,956,517.75	25,338,848.24
<u>合计</u>	<u>84,956,517.75</u>	<u>25,338,848.24</u>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84,956,517.75元。

19、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含1年)	1,620,063,343.38	91.83%	302,127,552.26	78.79%
一至二年(含2年)	95,347,400.72	5.41%	56,343,129.00	14.69%
二至三年(含3年)	38,969,609.89	2.21%	14,341,202.82	3.74%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年以上	9,736,539.38	0.55%	10,679,865.69	2.78%
<u>合计</u>	<u>1,764,116,893.37</u>	<u>100.00%</u>	<u>383,491,749.77</u>	<u>100.00%</u>

(2) 公司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本公司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共 144,053,549.99 元，为尚未结算的款项。

(4)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本附注六、6

20、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含 1 年）	70,666,935.16	56.97%	167,411,152.55	95.73%
一至二年（含 2 年）	28,514,077.09	22.99%	1,858,130.50	1.06%
二至三年（含 3 年）	17,374,825.80	14.01%	1,006,662.46	0.58%
三年以上	7,473,515.31	6.03%	4,604,039.02	2.63%
<u>合计</u>	<u>124,029,353.36</u>	<u>100.00%</u>	<u>174,879,984.53</u>	<u>100.00%</u>

注：期初和期末账龄勾稽关系不合理，是由于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本公司一年以上的预收款项共 53,362,418.20 元，为尚未结算的款项。

(4)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本附注六、6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511,134.37	295,630,251.33	2,880,883.04
二、职工福利费	68,208,636.44	13,101,853.17	17,212,621.64	64,097,867.97
三、社会保险费		44,165,838.52	44,064,372.57	101,465.9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891,637.09	11,891,637.09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129,967.85	28,045,677.49	84,290.36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3. 失业保险费		2,473,396.29	2,456,220.70	17,175.59
4. 工伤保险费		1,206,776.86	1,206,776.86	
5. 生育保险费		464,060.43	464,060.43	
四、住房公积金		3,080,926.88	3,080,926.8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72,015.89	10,533,303.45	8,334,691.65	15,870,627.69
六、非货币性福利	215,339.90	1,041,240.34	1,172,101.08	84,479.16
七、辞退福利	1,711,276.71	6,640,997.01	1,076,979.77	7,275,293.95
其中：(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711,276.71	129,036.45	1,076,979.77	763,333.39
(2) 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6,511,960.56		6,511,960.56
合 计	83,807,268.94	377,075,293.74	370,571,944.92	90,310,617.76

注：职工福利费余额系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历年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尚未使用的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1,846,296.35	26,641,862.60
营业税	669,148.30	603,173.81
企业所得税	26,423,088.69	-6,332,18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0,355.50	377,220.81
房产税	5,622,864.15	4,059,390.61
土地使用税	1,605,769.25	845,661.56
个人所得税	1,115,721.52	941,748.05
教育费附加	943,999.46	805,078.12
其他税费	1,551,945.24	1,225,222.61
合 计	-1,733,404.24	29,167,177.75

23、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3,772,003.80	12,834,009.32
其中：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7,838,867.83	1,976,205.33
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2,923,586.11	2,297,428.76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2,191,226.74	8,560,375.23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776,568.95	
巨石法国有限公司	41,754.17	
<u>合 计</u>	<u>13,772,003.80</u>	<u>12,834,009.32</u>

24、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四川成都振石投资有限公司		30,424,947.28	
<u>合 计</u>		<u>30,424,947.28</u>	

2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的明细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含 1 年)	68,379,780.14	92.81	455,627,575.26	93.68
一至二年 (含 2 年)	2,619,030.84	3.55	3,698,538.46	0.76
二至三年 (含 3 年)	1,791,329.17	2.43	6,292,935.75	1.29
三年以上	889,352.88	1.21	20,779,419.34	4.27
<u>合 计</u>	<u>73,679,493.03</u>	<u>100.00</u>	<u>486,398,468.81</u>	<u>100.00</u>

(2)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 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共 5,299,712.89 元，主要内容为押金和尚未结算的款项。

(4)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本附注六、6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2,363,771.19	1,253,809,902.47
其中：信用借款	551,045,258.19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779,506,833.00	443,187,666.00
抵押借款	461,811,680.00	650,622,236.47
<u>合 计</u>	<u>1,792,363,771.19</u>	<u>1,253,809,902.47</u>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包括：

- ①由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263, 113, 500.00 元；
- ②由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516, 393, 333.00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情况。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注①		
人民币		70,000,000.00	2008.05.16—2011.12.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注②		
人民币		45,000,000.00	2008.04.23—2011.12.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注②		
人民币		15,000,000.00	2007.05.31—2011.12.25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注③		
美元		38,400,000.00	2008.09.24—2011.09.24
折成人民币		254,311,680.00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	注④		
人民币		37,500,000.00	2006.04.30—2011.07.01
中国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注⑤		
人民币		40,000,000.00	2006.04.21—2011.12.31

注①：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05 月 16 日签订的“公担抵字第 99072008Y06102 号”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将机器设备抵押给该行，为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07062008294681”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235,415,219.53 元、173,399,103.26 元。

注②：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签订的“07 嘉银最抵字第 ZD002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将位于新三分厂拉丝车间的 6 台三洋制冷机及铂铑合金漏板等固定资产抵押给该行，作为自 2007 年 3 月 22 日至 2009 年 3 月 21 日期间该行向本公司授信项下有关借款等的保证，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526,503,753.54 元、522,902,110.57 元。

注③：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2010) 进出银(浙信抵) 字第 2-008 号”机器设备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将铂铑合金抵押给该行，为本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2008) 进出银(浙进信合) 字第 2-007 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美元 38,4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54,311,68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铂铑合金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均为 326,855,589.77 元。

注④：详见本附注五、28(3)注②

注⑤：详见本附注五、28(3)注③

(4)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原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8/09/24	2011/09/24	USD	2.77%	38,400,000.00	254,311,680.00
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2009/08/26	2011/07/27	RMB	5.40%		2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桐乡市支行	2008/06/20	2011/06/19	RMB	5.04%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桐乡市支行营业部	2008/07/30	2011/12/31	RMB	5.76%		1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桐乡市支行	2008/01/02	2011/11/08	RMB	5.18%		100,000,000.00
<u>合计</u>	--			--	--	<u>834,311,680.00</u>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短期融资券	515,069,444.40	509,294,444.47
<u>合计</u>	<u>515,069,444.40</u>	<u>509,294,444.47</u>

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融资券的详细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巨石集团一年期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10 年 2 月 25 日	2010/2/25-2011/2/25	5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巨石集团一年期短期融资券	15,069,444.40		15,069,444.40	515,069,444.40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01,121,689.51	1,151,889,567.08
保证借款	2,026,530,668.00	2,629,547,881.00
抵押借款	302,532,926.73	533,712,740.24
质押借款	14,000,000.00	
<u>合计</u>	<u>3,344,185,284.24</u>	<u>4,315,150,188.32</u>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包括：

- ①、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619,454,000.00 元；
-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保证的借款金额为 1,407,076,668.00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情况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注①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8.05.16—2013.05.15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	注②		
人民币		27,500,000.00	2006.04.30--2012.04.27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	注②		
人民币		15,000,000.00	2009.01.13--2012.01.11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	注②		
人民币		15,000,000.00	2009.01.23--2012.01.22
中国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注③		
人民币		40,000,000.00	2006.04.21--2013.04.18
Caja de Ahorros y Pensiones de Barcelona	注④		
欧元		571,501.36	
折成人民币		5,032,926.73	

注①：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05 月 16 日签订的“公担抵字第 99072008Y06101 号”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将铂铑合金漏板抵押给该行，为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07062008294680”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铂铑合金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均为 491,503,080.79 元。

注②：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签订编号为“5190620090000392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料仓库、成品仓库、联合车间及铂铑合金漏板等固定资产抵押给该行，为

其向该行 2006 年 4 月 28 日至 2012 年 4 月 27 日止双方约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其最高抵押额为人民币 206,306,2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需偿还的金额为人民币 37,5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41,477,971.24 元、137,523,819.40 元。

注③：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成都青白江支行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的“2008 年 BOC-QBJ（抵）字第 001 号”抵押合同规定，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铂铑合金漏板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抵押给该行，为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2006 年借 A 字 002 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需偿还金额为 40,000,00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217,455,799.83 元、181,991,431.96 元。

注④：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巨石集团西班牙有限公司购买办公用房将其抵押给银行以取得抵押贷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欧元 571,501.36 元（折合人民币 5,032,926.73 元），其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10,398,443.70 元、10,094,772.51 元。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情况

借款银行	备注	金额	期限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人民币	注①	14,000,000.00	2010.01.05-2012.01.05

注①：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HZ201011100002-31”的质押合同规定，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以 15,000,000.00 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为其与该行于 2010 年 1 月 5 日签订的编号为“HZ201011100002”的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0 元。

(5)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始日期	还款日期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原币	折人民币
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	2008/11/12	2013/11/12	RMB	5.18%		600,000,000.00
上海浦发银行知春路支行	2010/07/30	2013/07/29	RMB	4.86%		300,00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	2010/10/18	2015/10/18	RMB	5.66%		240,000,000.00
民生银行余杭支行	2008/05/16	2013/05/15	RMB	6.56%		2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9/09/11	2012/09/10	RMB	5.60%		150,000,000.00
<u>合计</u>					--	<u>1,490,000,000.00</u>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收到税务部门退回的购买国产设备退税递延收益	32,412,716.54	31,489,730.27
<u>合计</u>	<u>32,412,716.54</u>	<u>31,489,730.27</u>

30、股本

	期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受条件的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三、股份总数	<u>427,392,000.00</u>						<u>427,392,000.00</u>	

3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9,556,807.43			39,556,807.43
其他资本公积	31,392,366.50		5,193,186.54	26,199,179.96
<u>合计</u>	<u>70,949,173.93</u>		<u>5,193,186.54</u>	<u>65,755,987.39</u>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是因为：

(1) 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本期收购其子公司巨石集团九江矿业有限公司 15% 的少数股权，收购对价超过应占收购基准日巨石集团九江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份额，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冲减了资本公积，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冲减资本公积；

(2)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均安水泥）本期引入新股东，引入新股东后北新科技对均安水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应占均安水泥可辨认净资产相应份额的差额冲减了资本公积，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冲减了资本公积（引入新股东后，北新科技又出售了均安水泥的部分股权，期末均安水泥已成为北新科技的合营公司）。

32、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839,814.16			127,839,814.16
<u>合计</u>	<u>127,839,814.16</u>			<u>127,839,814.16</u>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02,284,932.06	757,163,097.38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724,700.9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02,284,932.06	755,438,396.4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961,890.01	-153,153,464.3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808,246,822.07</u>	<u>602,284,932.06</u>	

3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663,962,158.49	3,240,091,580.81	3,077,360,001.00	2,623,743,177.81
其他业务收入	101,059,347.85	45,324,934.31	93,575,642.57	81,972,846.77

合 计 4,765,021,506.34 3,285,416,515.12 3,170,935,643.57 2,705,716,024.58

(2) 主营业务收入

①按类别划分

类别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玻璃纤维制成品	4,418,283,700.24	3,106,434,238.90	3,038,992,611.00	2,605,558,394.28
其他产品	245,678,458.25	133,657,341.91	38,367,390.00	18,184,783.53
<u>合 计</u>	<u>4,663,962,158.49</u>	<u>3,240,091,580.81</u>	<u>3,077,360,001.00</u>	<u>2,623,743,177.81</u>

②按区域划分

类别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地区	2,273,620,869.12	1,495,595,024.95	1,396,167,168.08	1,283,045,019.14
国外地区	2,390,341,289.37	1,744,496,555.86	1,681,192,832.92	1,340,698,158.67
<u>合 计</u>	<u>4,663,962,158.49</u>	<u>3,240,091,580.81</u>	<u>3,077,360,001.00</u>	<u>2,623,743,177.81</u>

(3) 其他业务收入

类别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材料	82,898,535.09	39,022,212.95	76,607,369.78	67,781,867.38
电力销售收入	4,912,372.91	4,408,284.63		
其他	13,248,439.85	1,894,436.73	16,968,272.79	14,190,979.39
<u>合 计</u>	<u>101,059,347.85</u>	<u>45,324,934.31</u>	<u>93,575,642.57</u>	<u>81,972,846.77</u>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GIBSON ENTERPRISES INC.	403,739,224.57	8.48%
HELM AG	136,066,264.58	2.86%
POLY BASE LIMITED	135,906,252.41	2.85%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134,546,051.49	2.82%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140,280,829.35	2.94%
<u>合 计</u>	<u>950,538,622.40</u>	<u>19.95%</u>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税	本附注三	1,036,345.48	2,731,425.07
城建税	本附注三	4,758,243.78	1,739,048.24
教育费附加	本附注三	11,209,444.21	3,419,167.18
<u>合计</u>		<u>17,004,033.47</u>	<u>7,889,640.49</u>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0,640,945.24	8,752,446.69
运输费	82,655,786.84	53,759,091.14
佣金	6,293,383.11	3,693,048.08
差旅费	4,731,801.55	3,191,747.29
办公费	1,091,644.24	947,598.44
广告费	1,427,616.93	1,511,465.37
业务宣传费	1,578,798.47	1,205,389.61
年会费用	2,636,637.67	2,797,757.51
折旧费	1,877,599.98	1,714,113.61
物料消耗	1,905,675.06	574,558.95
租赁及物管费	1,221,424.32	294,420.93
其他	5,255,760.10	2,894,354.37
<u>合计</u>	<u>121,317,073.51</u>	<u>81,335,991.99</u>

3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99,697,126.27	73,232,798.55
税费	23,695,011.86	27,215,796.63
折旧费	24,181,440.72	18,073,779.30
差旅费	6,759,497.55	2,282,501.33
业务招待费	5,326,684.60	3,271,830.61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343,947.23	13,061,352.83

汽车费	6,514,490.73	3,459,376.41
办公费	6,640,242.29	7,527,093.08
技术开发费	136,869,955.72	100,408,504.52
无形资产及长期资产摊销费	10,913,056.87	7,895,583.86
停工损失	5,001,328.25	17,510,176.44
租赁费	16,202,672.94	16,813,198.25
年会费用	14,921,242.12	-
辞退福利	6,597,511.29	812,871.39
其他	36,228,122.97	23,122,943.26
合 计	<u>424,892,331.41</u>	<u>314,687,806.46</u>

38、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507,902,334.32	515,864,997.64
减：利息收入	29,417,957.69	52,520,068.85
汇兑损失	-12,299,539.67	1,815,923.53
其他	15,287,215.25	8,601,074.83
合 计	<u>481,472,052.21</u>	<u>473,761,927.15</u>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坏账损失	17,645,836.85	24,405,016.00
二、委托贷款坏账损失	237,617.56	1,440,00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61,048.39	
四、存货减值损失	4,608,947.80	
合 计	<u>23,753,450.60</u>	<u>25,845,016.00</u>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83,032.87
合 计		<u>11,883,032.87</u>

4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6,815.04	-12,985,444.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549,919.14	-767.14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21,100.18
合计	52,676,734.18	27,234,888.24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3,631,586.74	-10,820,400.50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248,463.94	827,778.74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4,915.64	-2,787,382.66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72,809.15	-80,657.26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深圳市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1,265,078.01	-124,585.11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深圳市珠江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432.84	-198.01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合计	2,126,815.04	-12,985,444.80	

4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245,752.33	3,889,351.80	16,245,752.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245,752.33	3,889,351.80	16,245,752.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52,676.33	
接受捐赠		115.50	
政府补助	34,227,276.76	96,746,264.44	25,237,913.48
罚款收入	865,391.69	1,326,448.41	865,391.69
其他	2,427,560.38	2,417,417.68	2,427,560.38
合计	53,765,981.16	104,432,274.16	44,776,617.8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桐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财政返还	6,159,500.00	桐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09年天然气补贴及所得税返还	5,984,6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2010 年度九江市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4,240,000.00	九财教字【2010】67 号
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款	3,657,883.51	赣府厅发【2007】36 号
国产设备退税款	3,004,763.28	国税发 2006（111）号文件
2010 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补助	1,000,000.00	桐乡市财政局 2010 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补助
桐乡市财政局境外投资、国际标准认证、反倾销等补助	978,800.00	桐外经【2010】65 号、桐经贸企【2010】67 号、桐经贸企【2010】68 号
15 万吨叶腊石粉磨生产线技改贴息	945,000.00	成经【2009】502 号
科技项目补助金	600,000.00	浙财教【2010】199 号
07-08 年综合保险补贴	534,804.83	成府发【2003】7 号
桐乡市财政局 2009 年度第一批保持外贸稳定增长专项基金	510,300.00	浙财企字【2009】349 号
2010 年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励	500,000.00	桐乡市财政局 2010 年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励
桐乡市环境保护局中水回收项目补助	350,000.00	桐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助款
中碱 SMC 无捻粗纱产业化补助资金	300,000.00	成财教【2010】268 号
2009 年第四批新增流贷贴息资金贷款贴息资金	287,076.30	成经【2010】180 号
桐乡市财政局浙江名牌奖励、浙江省地方标准奖励	200,000.00	浙江省财政局浙江名牌奖励、浙江省地方标准奖励
桐乡市科技局科技经费	124,000.00	关于印发成都市科技保险补贴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09 年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助款	109,500.00	浙江省商务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 2009 年度浙江省促进外经贸发展政策资金项目的通知
节能和工业循环经济和外贸政策扶持款	109,300.00	桐外经【2010】65 号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4,631,748.84	
<u>合 计</u>	<u>34,227,276.76</u>	

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61,361.72	2,105,036.24	6,861,361.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61,361.72	2,105,036.24	6,861,361.72
对外捐赠	1,756,700.00	892,300.00	1,756,700.00
罚款支出	326,387.82	1,540,514.35	326,387.82
非常损失		316,218.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亏损失	324,046.84	22,115.58	324,046.84
其他	381,611.25	378,762.30	381,611.25
<u>合计</u>	<u>9,650,107.63</u>	<u>5,254,946.49</u>	<u>9,650,107.63</u>

44、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397,977.59	6,735,806.26
递延所得税调整	8,660,680.71	-40,441,713.99
<u>合计</u>	<u>65,058,658.30</u>	<u>-33,705,907.73</u>

(2) 所得税费用和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按法定税率征收所得税		
利润总额	507,958,657.73	-300,005,514.32
纳税调整额	-143,313,916.30	327,329,640.26
应纳税所得额	364,644,741.43	27,324,125.94
税率 注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	56,236,755.68	6,563,009.42
二、按核定征收方式征收的所得税	161,221.91	172,796.84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397,977.59	6,735,806.26
本期递延所得税调整	8,660,680.71	-40,441,713.99
所得税费用	65,058,658.30	-33,705,907.73

注1：税率见附注三、5。

4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819	0.4819	-0.3583	-0.3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77	0.3077	-0.5295	-0.5295

(1)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存在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69,649.20	7,642,304.93
<u>合 计</u>	<u>-1,669,649.20</u>	<u>7,642,304.93</u>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25,533,945.73	92,243,512.30
利息收入	7,764,606.07	52,520,068.85
收到的往来款	175,578,129.85	133,253,962.38
<u>合计</u>	<u>208,876,681.65</u>	<u>278,017,543.53</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单位及个人往来	194,940,820.85	210,640,836.16
支付研究开发费	21,454,533.93	56,601,070.09
支付运输费等日常经营管理费用	165,347,396.47	83,958,360.22
<u>合计</u>	<u>381,742,751.25</u>	<u>351,200,266.47</u>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2,899,999.43	-266,299,606.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3,753,450.60	25,845,01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1,696,058.94	644,557,951.24
无形资产摊销	10,850,680.78	7,675,795.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1,189.16	614,29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84,390.61	-1,784,315.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3,032.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9,290,078.11	516,661,597.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676,734.18	-27,234,88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23,037.48	-40,441,71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643.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936,175.35	6,119,240.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05,484.56	-398,935,77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1,776,400.69	-581,516,598.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62,952.34	-126,622,041.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5,847,478.08	1,896,421,270.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6,421,270.78	1,278,590,420.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573,792.70	617,830,850.30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22,122,507.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0,099,957.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374,227.10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725,729.90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11,379,848.84	
流动资产	153,566,152.71	
非流动资产	486,115,385.18	
流动负债	290,301,689.05	
非流动负债	138,000,000.0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6,114,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68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558,271.40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121,728.60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0,818,311.06	
流动资产	41,577,815.93	
非流动资产	1,881,671.63	
流动负债	32,641,176.50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395,847,478.08	1,896,421,270.78
其中：库存现金	1,182,379.73	597,692.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2,582,467.64	1,541,437,83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2,082,630.71	354,385,743.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5,847,478.08	1,896,421,270.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大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国有控股	北京	宋志平	新型建材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陪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2,699,513,131.00

续表

大股东名称	大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大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36.15%	36.15%	10000349-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附注四。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本附注五、8。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70420260-4
SUREST FINANCE LTD.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不适用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2450643-7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13899992-9
连云港连众管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72281912-2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与本公司股东具有同一控制方	10205238-9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股东具有同一控制方	76626876-4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7724888-1
振石大酒店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68071026-7
振石集团东方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14648496-8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6868943-1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6132874-8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60812593-6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6016385-7
桐乡宏石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6134856-2
营口中复连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79767267-1
振石集团浙江巨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14688100-7
桐乡巨振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5119990-3
四川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55107657-0
四川成都振石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下的子公司	75877362-1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67006782-9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63158838-1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26552942-8
北新家居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股东具有同一控制方	不适用
香港北新国际公司	与本公司股东具有同一控制方	不适用
深圳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61880023-7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61881577-0
深圳珠江建材实业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19220102-5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高州市永裕企业集团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19512947-9
北京市常青诚信工业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10187711-9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76959890-2

5、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记入会计科目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材料\电力\污水处理	营业收入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连云港连众管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电力\材料	营业收入
振石大酒店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其他业务收入
振石集团东方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其他业务收入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其他业务收入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租金\材料\水电\污水处理	其他业务收入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水电\加工费、租金	其他业务收入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液化气\天然气\材料\污水处理	其他业务收入
GIBSON INTERPRISES INC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材料	其他业务收入
桐乡宏石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销售材料	其他业务收入
营口中复连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库存商品	主营业务收入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	原材料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材料	原材料
振石大酒店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年会费用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振石集团浙江巨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房屋租金	管理费用
桐乡巨振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原材料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原材料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铂铑合金\漏板加工费	固定资产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手册办理费	管理费用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运输费	销售费用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记入会计科目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材料物资及工程设备运费	原材料、在建工程
四川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运输费	销售费用
四川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物资运输费	原材料
洛阳新品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收取资金占用费	委托贷款	财务费用

续表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或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143,759,319.32	3.02%	19,858,200.09	0.65%	市场价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2,800,764.64	0.49%	12,686,361.66	0.41%	市场价
连云港连众管道有限公司	7,020,725.32	0.15%			市场价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135,592,205.72	3.07%	100,495,642.80	3.27%	市场价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824,732.02	0.49%	16,059,197.41	0.52%	市场价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9,297,782.72	0.20%	8,529,568.50	0.28%	市场价
振石大酒店	11,896.72	0.01%			市场价
振石集团东方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169,780.44	0.20%			市场价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642.64	7.03%			市场价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1,384.01	0.89%	304,624.73	0.33%	市场价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33,839,307.50	33.48%	3,866,642.38	4.13%	市场价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421,880.67	0.01%	4,007,456.38	0.13%	市场价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45,287,186.30	48.40%	市场价
GIBSON INTERPRISES INC			192,640,644.78	6.26%	市场价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125,287.15	0.13%	市场价
桐乡宏石贸易有限公司			13,754,347.00	14.70%	市场价
营口中复连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985,995.09	0.26%	市场价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4,825,687.91	0.43%			市场价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182,055.11	0.52%			市场价
振石集团华美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4,147,566.33	0.37%			市场价
振石大酒店	543,385.97	3.09%			市场价
振石集团浙江巨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143.68	3.39%	1,380,749.35	14.77%	市场价
桐乡巨振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86,427.18	6.09%	15,552,833.40	1.47%	市场价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227,110,522.94	20.24%	190,955,929.60	18.08%	市场价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86,899,849.26	4.50%	95,648,169.88	28.71%	市场价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或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430.00	5.48%			市场价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8,433,826.23	64.65%			市场价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2,867,589.58	9.17%			市场价
四川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2,579.87	0.19%			市场价
四川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2,501.90	2.87%			市场价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292,100.00	100.00%	1,218,294.56	2.32%	市场价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

往来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货款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8,192,263.75	81,922.64	7,406,732.23	
货款	营口中复连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786,324.42	263,470.42	11,950,829.90	
货款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19,968.00	199.68	202,618.60	
货款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97,926.00	2,979.26		
货款	桐乡宏石贸易有限公司			562,965.00	
货款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4,008,047.73	
货款	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69,267,419.19	
货款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980.00	
货款	GIBSON ENTERPRISES INC.			68,930,802.25	
货款	桐乡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572,550.00	
货款	北新家居有限公司	45,172.18	18,068.87		
货款	香港北新国际公司	508,279.42	203,404.13		
货款	深圳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78,286.80	15,657.36		
货款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710.00	7.10		
	<u>合计</u>	<u>12,928,930.57</u>	<u>585,709.46</u>	<u>163,152,944.90</u>	
预付账款					
购货款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60.70			
往来款	北京市常青诚信工业公司	308,700.00			
	<u>合计</u>	<u>308,860.70</u>			
其他应收款					
货款	振石集团东方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16,002.86	

往来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往来款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939,938.00	939,938.00	939,938.00	
往来款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往来款	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3,489,390.54	121,690.70		
往来款	深圳珠江建材实业公司	2,984,918.18	162,702.77	2,215,926.47	
往来款	香港北新国际公司	252,011.82	17,640.83		
往来款	深圳大鹏水泥有限公司	491,540.99	132,616.40	623,775.23	
往来款	高州市永裕企业集团公司	696,755.53	27,202.35	337,246.62	
往来款	北京市常青诚信工业公司	840,000.00	8,400.00		
	<u>合计</u>	<u>9,904,555.06</u>	<u>1,620,191.05</u>	<u>4,542,889.18</u>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

往来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运费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44,708.73	1,909,228.12
购货款	振石集团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1,567,785.14	
购货款	桐乡市金石贵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126,920.00
购货款	桐乡磊石微粉有限公司		2,059,393.68
购货款	桐乡巨振矿业有限公司		888,952.74
	<u>合计</u>	<u>2,112,493.87</u>	<u>4,984,494.54</u>
预收账款			
货款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6,212,707.12	
货款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8,940.40	
货款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55,000.00	
往来款	SUREST FINANCE LTD.	1,499,164.90	
货款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1,302,563.78
	<u>合计</u>	<u>8,065,812.42</u>	<u>31,302,563.78</u>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SUREST FINANCE LTD.	132.45	
往来款	振石集团浙江宇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8,490.54	4,286,372.19
股权转让款	四川成都振石投资有限公司		351,764,794.10
往来款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5,321.86
	<u>合计</u>	<u>8,622.99</u>	<u>357,146,488.15</u>

7、委托贷款

根据子公司北新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委托人与贷款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及借款人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8 日签订的“79172008280043 号”《委托贷款合同》规定，北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发放人民币贷款 2,400 万元给借款人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 个月，自 2008 年 1 月 28 日起 2009 年 9 月 29 日止，贷款利率为 7.56%。到期后未进行合同续签，双方默认执行，从 2009 年 2 月份开始，贷款利率按 5.31% 执行。

8、经济担保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振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说明
		币种	金额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10.04.23	2012.06.30	否	注①

注①：2010 年 4 月 23 日，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010）进出银（浙最高保）字第 2-00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该行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 500,0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合同下的借款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

七、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用于贴现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以及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与银行签订应收票据贴现协议的规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26,598,349.14 元，其中：属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的金额为人民币 11,250,762.10 元，属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的金额为人民币 15,347,587.04 元。

2、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要的资产租赁事项如下：

根据 2006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与北京玉渊潭公园管理处及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自 2006 年 1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北京玉渊潭公园管理处及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玉渊潭公园内的望海楼宾馆综合楼东楼中 973.54 平方米房屋的经营使用权转让给本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24 日至 2029 年 6 月 20 日，该处房屋由本公司无偿使用。该处房屋使用权全部价款为人民币 7,500,000.00 元，本公司已经一次性支付。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部分资产向银行进行抵押，并获取一定

的借款额度，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动用。如下所示：

1、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签订的“6372279250201008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巨石攀登电子基材有限公司将其拥有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抵押给该行，作为自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8 日期间向该行取得借款的保证，其最高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79,797,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53,316,150.05 元、48,596,418.09 元；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12,597,540.90 元、11,503,035.67 元。

2、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签订的编号为“63722792502010087”的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将拥有的房屋及土地抵押给该行，作为本公司在 201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9 日期间向该行取得借款的保证，其最高抵押额度为 370,368,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合同余额为 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309,184,175.39 元、290,928,251.50 元；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11,596,146.36 元、10,499,213.60 元。

3、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订的编号为“JX 桐乡 2010 人抵 05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将其拥有的设备以及铂铑合金等固定资产抵押给该行，作为本公司在 2010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3 年 7 月 1 日期间向该行取得借款的保证，其最高抵押额为 771,757,2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下的借款合同余额为 0.00 元；其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及其净值分别为 603,073,639.79 元、534,046,423.55 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珍成国际有限公司、索瑞斯特财务有限公司分别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巨石集团 11.5%、11%、18.5%、8%股权等相关议案。该交易完成后，巨石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项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交易尚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中。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	658,170,899.97	94.89%	25,355,424.68	3.85%	415,000,335.46	100.00%	19,184,989.31	4.62%	
其中：账龄组合	658,170,899.97	94.89%	25,355,424.68	3.85%	415,000,335.46	100.00%	19,184,989.31	4.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5,450,000.00	5.11%	3,390,514.73	9.56%					
合计	693,620,899.97	100.00%	28,745,939.41	4.14%	415,000,335.46	100.00%	19,184,989.31	4.62%	

(2) 本公司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期末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00,357,687.33	6,003,576.87	383,327,092.20	5,126,254.00
1-2年(含2年)	28,330,167.23	1,983,111.71	2,122,410.30	148,568.72
2-3年(含3年)	2,122,410.30	424,482.06	19,550,832.96	3,910,166.59
3-4年(含4年)	17,360,635.11	6,944,254.04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58,170,899.97	25,355,424.68	415,000,335.46	19,184,989.31

(3)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的金额合计及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0,000,000.00	79.29%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1,874,634.94	19.01%
北京绿馨家家居广场市场有限公司	孙公司	10,000,000.00	1.44%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939,938.00	0.14%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10,000.00	0.03%
合计		693,024,572.94	99.91%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796,765,769.39	796,765,769.39		796,765,769.39
北新科技有限公司	88,231,926.05	88,231,926.05		88,231,926.05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327,935.72	12,327,935.72		12,327,935.72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617,542.61	-72,809.15	2,544,733.46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756,872.61	64,761,041.67	-1,414,915.64	63,346,126.03
合计	974,082,503.77	964,704,215.44	-1,487,724.79	963,216,490.6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51%	51%				
北新科技有限公司	97.22%	97.22%				
山东烟台渤海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12,327,935.72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32%	35.32%				
合计	--	--	--	12,327,935.72		

3、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7,724.79	-2,868,039.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21,100.18
合计	-1,487,724.79	37,353,060.2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币种：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华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4,915.64	-2,787,382.66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上海化建实业有限公司	-72,809.15	-80,657.26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变动
合计	-1,487,724.79	-2,868,039.92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0年度	200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334,880.60	-7,176,393.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560,950.10	-1,516,179.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7,239.51	206,169.1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9,947.64	369,94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1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3,032.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011,872.00	87,120,222.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7,724.79	-37,353,06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2,36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620,564.51	-8,225,821.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338.85	-78,519.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26,056.20	17,780,971.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4,389,137.64	207,630,755.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07,630,755.84	275,332,250.1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58,381.80	-67,701,494.31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934,309.75	1,783,548.42	处置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净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37,913.48	91,020,169.05	政府补助
非货币性交换损益		52,676.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104,13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74,400.00	1,274,400.00	对外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206.16	594,071.3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u>小 计</u>	<u>86,950,829.39</u>	<u>146,829,765.33</u>	
所得税影响额	-2,127,512.89	-10,139,095.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54,646.14	-63,534,274.54	
<u>合 计</u>	<u>74,468,670.36</u>	<u>73,156,395.10</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5%	0.4819	0.48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	0.3077	0.3077

3、合并报表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会计报表项目	注释	2010/12/31	2009/12/31	变动金额	变动率
货币资金	(1)	1,606,912,178.08	1,896,421,270.78	-289,509,092.70	-15.27%
应收票据	(2)	435,368,763.27	256,955,377.87	178,413,385.40	69.43%
预付款项	(3)	174,934,832.07	281,840,276.82	-106,905,444.75	-37.93%
其他应收款	(4)	142,104,067.85	48,543,255.02	93,560,812.83	192.74%
存货	(5)	1,129,459,629.73	910,784,246.51	218,675,383.22	24.01%
长期股权投资	(6)	105,222,218.02	174,237,930.24	-69,015,712.22	-39.61%

会计报表项目	注释	2010/12/31	2009/12/31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固定资产	(7)	10,549,635,073.04	7,814,394,751.98	2,735,240,321.06	35.00%
在建工程	(8)	49,728,071.24	839,647,136.25	-789,919,065.01	-94.08%
长期待摊费用	(9)	12,038,272.50	6,507,774.24	5,530,498.26	84.98%
短期借款	(10)	4,764,577,303.49	3,778,685,088.65	985,892,214.84	26.09%
应付票据	(11)	84,956,517.75	25,338,848.24	59,617,669.51	235.28%
应付账款	(12)	1,764,116,893.37	383,491,749.77	1,380,625,143.60	360.01%
应交税费	(13)	-1,733,404.24	29,167,177.75	-30,900,581.99	-105.94%
应付股利	(14)		30,424,947.28	-30,424,947.28	-100.00%
其他应付款	(15)	73,679,493.03	486,398,468.81	-412,718,975.78	-84.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	1,792,363,771.19	1,253,809,902.47	538,553,868.72	42.95%
长期借款	(17)	3,344,185,284.24	4,315,150,188.32	-970,964,904.08	-22.50%
营业收入	(18)	4,765,021,506.34	3,170,935,643.57	1,594,085,862.77	50.27%
营业成本	(19)	3,285,416,515.12	2,705,716,024.58	579,700,490.54	21.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	17,004,033.47	7,889,640.49	9,114,392.98	115.52%
销售费用	(21)	121,317,073.51	81,335,991.99	39,981,081.52	49.16%
管理费用	(22)	424,892,331.41	314,687,806.46	110,204,524.95	35.02%
投资收益	(23)	52,676,734.18	27,234,888.24	25,441,845.94	93.42%
营业外收入	(24)	53,765,981.16	104,432,274.16	-50,666,293.00	-48.52%
营业外支出	(25)	9,650,107.63	5,254,946.49	4,395,161.14	83.64%
所得税费用	(26)	65,058,658.30	-33,705,907.73	98,764,566.03	-293.02%

注：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15.27%，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收购巨石成都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余款，以及本期偿还较多的借款本金和利息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69.43%，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客户大量使用票据结算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37.93%，主要原因为公司大部分在建工程完工并进行结算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192.7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巨石九江应收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24.01%，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新增生产线投产，公司

产能增加，同时公司加大原材料储备所致。

(6)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39.61%，主要原因为本期收购原合营公司巨石攀登另外 50%的股权后取得对其的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7)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35.00%，主要原因是本期巨石攀登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本年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8)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94.0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9)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84.98%，主要原因是本期巨石攀登纳入了合并范围导致增加所致。

(10)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26.09%，主要原因是本期巨石攀登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增加，以及公司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1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235.2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使用较多票据进行结算所致。

(1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360.01%，主要原因是公司暂未支付本期购进铂铑合金款所致。

(13)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105.94%，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采购增加，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14) 应付股利期末为 0，减少原因为本期支付股利所致。

(15)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84.8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以前年度暂估入账的工程款所致。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42.95%，主要原因是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7)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22.5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到期的长期借款，以及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8) 营业收入本期比上期增长 50.27%，主要原因是本期玻纤销量和售价增长所致。

(19) 营业成本本期比上期增长 21.43%，主要原因是本期产销量增加所致。

(20)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比上期增长 115.5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1) 销售费用本期比上期增长 49.16%，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引起运输、包装等费用增加所致。

(22) 管理费用本期比上期增长 35.02%。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薪酬调整及增加提取技术开发费所致。

(23) 投资收益本期比上期增长 93.42%，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所致。

(24) 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期下降 48.52%，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5) 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期增长 83.64%，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26) 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期增长 293.02%，是因为公司本期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关于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天职京 SJ[2011]777-3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玻纤）2010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职京SJ【2011】777号）。根据贵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中国玻纤有关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规定：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本公司原按此规定对子公司深圳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尚美家居建材有限公司（这两家公司均已在本期处置，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发生的净亏损中由少数股东应承担部分减记少数股东权益至零为限，超额部分均计入了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通知》（财会[2010]15号文）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当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时，超出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并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本期据此规定对子公司深圳珠江均安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尚美家居建材有限公司以前年度的超额亏损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09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67,949.27
2009年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2,067,949.27
2009年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419.34
2009年 少数股东损益	-1,616,419.34
2009年 年末未分配利润	3,684,368.61
2009年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3,684,368.61

特此说明。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兆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奎
